

目錄

壹、招商引資	1
貳、工業輔導與管理	7
參、產業創新、創業輔導資源與服務輔導	24
肆、商圈輔導與商業發展	33
伍、市場輔導與管理	35
陸、公用事業管理	41
柒、結語	62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4屆第6次大會開議，^{泰翔}受邀報告本局業務工作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至感榮幸。謹代表本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指導與協助，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動及運行，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高雄作為台灣重要工業城市，碳排量占全國五分之一，面臨轉型挑戰，市府致力於打造對企業與人才最友善的智慧科技城市，營造優質的投資經營環境，加速園區開闢、人才媒合、智慧運用，吸引產業聚集與高階人才落地發展，以「數位、淨零」為雙引擎，推動產業升級與城市治理革新，積極導入半導體、電動車、AI等高科技產業，強化智慧應用與供應鏈韌性，全力加速高雄產業轉型進程。

今年4月美國總統川普發布的對等關稅政策衝擊全球，對全球市場秩序與供應鏈重組帶來重大的變化與挑戰，為協助企業應對關稅調整帶來的影響，市府不僅迅即成立「因應對等關稅經濟對策小組」，並提出「建立產業聯繫平台」、「成立產業輔導團」及「設立勞工關懷小組」三大措施，全力協助企業減輕關稅影響。同時，市府也密集拜會業者、公協會，深入了解在地企業可能面臨的挑戰，並徵詢業者對於政府支持方案的具體建議，以加速中央及地方資源的有效對接。

隨著全球貿易環境動盪、市場規則加速重塑，市府亦順勢推動產業「轉骨」升級，積極引導企業調整經營策略，並協助傳統產業導入AI，以提升製程效率，同時實現節能減碳的永續目標，進一步強化應變能力與國際競爭力。為協助業者調整營運方向，市府持續推動高值化、數位化與低碳化轉型，導入智慧科技管理系統，聚焦高端市場需求，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並透過公私協力拓展多元國際通路，拓展海外商機。

此外，高雄積極推動金融創新，與中央合作建構「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並於今年7月正式揭牌，開啟國際金融市場的新篇章，以「留財、引資」為核心目標，致力打造亞洲資產管理的重要樞紐，推動區域金融發展與資本流動；市府期待加速「引資」機制，鼓勵業者運用高雄在地特色產業，規劃更具多元化的投資商品，期待藉此平衡南北金融發展，加速吸引海外資金與專業人才回流，扭轉臺灣從資金輸出國轉型為國際資產管理核心，讓高雄成為亞洲金融重

鎮。

「商圈」不僅是推動城市經濟發展的關鍵引擎，更具體體現區域文化與特色。市府積極推動商圈活化計畫，致力營造具活力且多元的商業環境，打造友善且舒適的購物空間，吸引人流匯聚，促進地方經濟繁榮；「市場/夜市」則承載豐富的城市風情與地域文化，為地方居民生活的重要縮影，市府高度重視傳統市場的環境改善與優化，提升市場營運品質與消費者體驗。市府持續致力於市場與商圈的雙軌發展策略，打造一個既繁榮又有人情味的城市經濟生態，讓市民與遊客都能感受到這座城市獨有的溫度與蓬勃的生活活力。

高雄演唱會熱潮持續發酵，帶動城市觀光與旅遊動能蓬勃發展。市府積極結合商圈夜市、餐飲、旅宿、百貨、交通及各式特色店家，持續打造豐富多元的追星體驗，吸引大量歌迷前往高雄熱情應援。在地夜市商圈與美食店家深刻感受到「應援經濟」的強大效應，不僅顯著提升演唱會假期的營業額，更在平日吸引越來越多來自日本、韓國及東南亞的觀光客，親身體驗高雄的道地美味與城市魅力。

為延續這波觀光與消費熱潮，市府亦積極爭取更多會展活動落地高雄，並以「演唱會十會展」雙軌並進推動經濟成長，高雄將全面展開各類會展活動，吸引超過百萬人次參與，帶動交通、住宿、餐飲、零售等周邊產業的外溢效益，創造逾百億元的經濟商機，全面提升城市整體發展動能。

高雄正穩步前進，朝向一座充滿希望的現代化城市邁進。相信這座充滿活力與潛力的城市，將贏得更多人的認同與喜愛。

以下謹就半年來，本局重要業務執行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不吝指正，以促進本局未來各項經濟發展業務的推動更臻完善。

壹、招商引資

一、招商成果

市長招商成果(迄114年8月底)，累計投資金額逾新臺幣9,400億元，重大投資案件包含台積電、日月光、國巨、鴻海、住友培科、日東電工、信驛科技、科林研發、光寶科技、漢翔、英飛凌、AMD、東京威力科創及NOVA等，涵蓋多元產業類型。

(一) 半導體產業

1. 台積電P1廠於113年第4季完工，並於114年營運，月產能可達1萬片。114年3月31日辦理2奈米擴產典禮，同步進行高雄晶圓22廠P2廠上樑儀式；P3廠已於113年10月動工，預計115年完工；另P4及P5廠於114年4月18日取得開發許可，預計116年完工。
2. 半導體晶片大廠AMD(超微半導體)於114年3月25日正式揭幕高雄辦公室，進駐領航大樓，攜手元澄半導體、清華大學、陽明交大及中山大學，培育AI人才與技術發展。

(二) 生技產業

超棒生技投資新臺幣4億元於小港打造旗艦級廠房，114年5月18日開幕，新廠建置高規格無塵室，具備進行高階保健食品製程能力。生產設備全面導入智慧管理系統與自動化產線，預計創造80個就業機會。

(三) 航太產業

漢翔公司114年4月2日發動機事業處鍛造廠落成啟用，整合國內產學界鍛造經驗及供應鏈資源，於岡山打造高階鍛造製程技術廠房。新廠除了滿足國防需求外，針對國際民用航空市場，將提供一次性鍛件至加工件完成，建構航空高階鍛造自主供應量能，升級高雄航太生態系並提升全球供應鏈地位。

(四) 商業服務業

1. 大立百貨成功招商全台獨家裝修設計與建材品牌推廣中心「Modolii 謂多利·居工事」於館內打造全台首創商場內融合設計、

- 建材、生活風格與沉浸式體驗的創新空間，並於 114 年 4 月 23 日起攜手 Modolii 及南部唯一旗艦店「MUJI 無印良品」共同推出品牌限定企劃「Only at TALEES」展開系列體驗活動。
2. 指標性 3C 龍頭商場 NOVA 資訊廣場看好高雄零售消費需求強勁於 114 年 5 月 16 日進駐鳳山，提供高雄市民更豐富且實惠的 3C 購物體驗，更促進高雄多元化零售版圖與數位消費環境。
 3. 消費電器龍頭台灣松下集團(Panasonic)於仁武投資逾新臺幣 11 億元打造「南部營運中心」，整合營業、服務、物流等機能，打造具前瞻性的一站式營運基地。新廠預計 116 年 2 月底完工，落成後可帶動 150 個就業機會。
 4. 專業洗滌業者百麒國際於仁武投資逾新臺幣 9 億元興建全自動洗衣廠，新廠於 114 年 8 月 18 日舉行動土典禮，預計 115 年第 4 季完工，落成後可帶動 75 個就業機會。

二、招商作為

以投資高雄事務所為市府招商單一窗口，協助用地媒合、商機介接、陪同拜訪建管、環保、消防等申設單位，加速廠商評估投資時程；並訂有投資獎勵措施以吸引高薪、高值、低污染產業。

(一) 行政協助

本局打造高雄在地專屬的「投資高雄事務所」，設立專案經理專人協助辦理企業投資，包含半導體產業、電動車產業、商業服務業及產業園區等招商，持續打造高雄成為全台最優質的投資環境。

(二) 提供誘因，吸引廠商投資本市

凡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投資本市達一定規模並符合相關設立規定、公司將經濟部認定之營運總部設於本市，或經本府企業總部進駐亞洲新灣區審議會審認合格並決議獎勵之廠商等，得申請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項之投資補助。

自 102 年 2 月 21 日首度公告受理申請，截至 114 年 8 月底，共計核准投資補助 126 案、研發獎勵 37 案，共計 163 案，總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967 億元、創造超過 2.4 萬個就業機會。

(三) 拓展海外商機、對外行銷本市

1. 受邀赴美參加輝達 GTC 2025 大會

114 年 3 月 16 日至 20 日市長率本局、本府交通局等前往美國矽谷與聖荷西，受邀參加全球矚目的輝達 GTC 2025 大會，親臨執行長黃仁勳主題演講，造訪輝達總部與輝達全球副總裁針對高雄主權 AI 計畫進行深度交流。

拜會全球科技指標企業，包括美超微(Super Micro)創辦人梁見後，以及思科(Cisco)資深副總裁 Muhammad Issa，交流高雄未來合作機會。

拜會聖荷西市政府 Matt Mahan 市長，深度交流城市智慧治理經驗。本次出訪，不僅見證 AI 科技發展的世界趨勢，更讓世界看見高雄作為智慧城市的前瞻願景與執行成績。

2. 赴韓國首爾辦理招商說明會暨參訪

為協助高雄在地商業品牌拓展國際市場，並吸引韓國指標性零售業者投資高雄，114 年 4 月 8 日至 12 日本局率領在地品牌代表，前往韓國首爾舉辦「高雄商業品牌招商說明會」，吸引逾 30 家韓國知名連鎖品牌代表參與。此行參訪 Starfield City、多家知名餐飲連鎖品牌、首爾創業 HUB 及忠清南道扶餘郡、扶餘傳統市場以及地方創新支付平台 Goodtraepay，深入瞭解韓國商業發展趨勢，並與當地企業及政府展開深度交流。促成泉豐餐飲(股)公司接洽並成功代理韓國釜飯、豆腐鍋知名品牌「三色三味」於高雄展店。

3. 第二屆高雄與法國企業對話

114 年 5 月 23 日法國工商會副會長 Terence Ong 帶領 22 家法商拜會本府，與高雄企業展開「蔚藍對話：高雄與法國的永續交匯」對話，針對藍色永續發展深入討論。交流企業領域包括再生綠能、水產養殖、物流航運、軌道工程、航太、半導體業、金融業、顧問服務業、醫藥生技等產業，藉由此次論壇瞭解不同產業對永續經濟發展策略及執行方式，激盪高雄與法國企業更緊密的聯結合作。

4. 協助漢翔公司參與巴黎航展

國內航太產業龍頭漢翔公司於114年6月16日至22日，由總經理馬萬鈞親率「航太國家隊」，前往巴黎勒布爾熱機場(Paris-Le Bourget Airport)，參加全球歷史最悠久、規模最大的「巴黎國際航空太空展(Paris Air Show)」，此次展出不僅展示高雄廠生產的航空發動機零組件，亦同步亮相多項自主研發的創新產品，廣受海外採購商矚目，並成功與日本重工業龍頭川崎重工(Kawasaki Heavy Industries, KHI)續簽3年長期採購合約。

三、推動會展產業

(一) 成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主動拜會國內公協會、企業團體，提供一對一會展諮詢服務。透過「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鼓勵依法登記之法人、大專院校、學研機構或人民團體於本市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

1. 114年度1-8月於高雄辦理展會活動共計218場，包含國際會議39場、展覽48場、一般會議92場、活動39場。
2. 114年度1-8月總計核定獎勵會議展覽活動4案，核定獎勵金額新臺幣81萬元。

(二) 近期指標性展會：

1. 協助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時隔19年，再度於高雄舉辦國際大會。本次2025亞太年會於114年3月13日至16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吸引來自10國、超過3,000位同濟會會員參加。大會由副總統蕭美琴與市長陳其邁共同接待來自澳洲、日本、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度等國的總會長。
2. 協助台灣國際百萬圓桌保險從業人員協會(MDRT)於114年4月22日至23日在高雄展覽館舉辦「MDRT DAY TAIWAN 2025」。這是近4年內第3度選擇高雄舉行，吸引全台約2,100位百萬業績保險從業人員出席，並特邀日本、馬來西亞、印度等國菁英講師授課。
3. 耶和華見證人2025區域大會睽違5年重返高雄，114年7月4日至6日於高雄展覽館舉辦，吸引約1萬4,000人參加(因颱風影響，7月6日改為線上進行)；同時也成功爭取115年世界大會於高雄舉辦

(115 年 7 月 3 日至 5 日)，預計將有約 1 萬,8000 名國內教友及各國教會代表參與。

4. 第 36 屆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暨計算機輔助設計研討會(The VLSI Design/CAD Symposium)於 114 年 8 月 5 日至 8 日於高雄萬豪酒店舉行。會議共吸引來自全台各地的積體電路與半導體產官學界代表 840 人參與，並邀請國內外知名學者擔任講者，堪稱國內積體電路領域的重要盛會。本次大會首度選擇高雄市區場域作為會議地點，並特別規劃貴賓城市導覽 (CITY TOUR)，同時與在地廠商合作，提供高雄特色商品，展現城市會議行銷能量。

(三) 已成功爭取「2025 台灣連鎖加盟創業大展」、「2025 亞太童軍領袖會議」、「2025 ETF 博覽會」、「2025 台灣卓越印刷設計展」、「2025 世界黃氏宗親會」、「APICTA AWARDS 2025(Asia Pacific ICT Alliance)」等重要且具指標性之國內外展會或國際競賽於高雄舉辦。

四、未來工作重點

(一) 建立「南部半導體 S 廊帶」，打造完整的南部科技廊道

奠定於高雄豐厚的封測產業基礎實力，再結合既有材料與石化產業聚落優勢，市府積極從下至上，發展半導體產業鏈中上游的製造、設計端布局。

以楠梓產業園區作為半導體材料研發核心與科技新聚落樞紐，向北串聯南科、路科及橋科，形成新興半導體製造聚落；向南銜接大社、仁武、大寮、林園及小港（大林蒲）等半導體材料與石化聚落，共同建構南部半導體 S 廊帶。除關鍵大廠台積電進駐外，高雄也吸引眾多半導體產業鏈相關業者：

1. IC 設計：AMD、義隆電子、虹晶科技、信驛科技、原相科技。
2. IC 製造：台積電、華邦電、華新科、強茂、華騰。
3. 封測：日月光、穎歲科技、新特。
4. 材料：默克、英特格、台塑德山、楠梓電子、台灣中央硝子、台灣田中電子、聯亞科技、三福氣體、新應材、住友培科。
5. 設備：天正國際、榮眾科技、鈦昇、台灣華爾卡、英飛凌、科林研發、

應用材料、艾司摩爾、東京威力科創。

從 IC 設計、IC 製造、結合系統應用，再到下游的封測，讓高雄成為「亞洲高階製造中心」及「半導體先進製程中心」。

隨著自駕車、高效能運算 (HPC) 及 AI 等新興科技需求日益攀升，先進製程 IC 設計的重要性愈加凸顯。高雄 IC 設計產業鏈的發展，在亞灣 1.0 的基礎上，以「擴大用地、擴大群聚、擴大創新、擴大輸出」強化產業發展。其中，亞灣 2.0 計畫將聚焦並推動半導體 IC 設計領域，113 年 8 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南部晶片產業推動基地」正式啟用，國科會亦推動「晶創計畫」，強化全產業創新、人才培育與 IC 設計發展。高雄將持續與中央相關計畫合作，以強化招商、協助在地企業轉型與加強資源鏈結為目標，進而促進南部 IC 設計產業核心技術掌握與布局，建立更完備的高雄半導體產業生態。

(二) 協助橋頭科學園區招商

因應高雄投資起飛、工業用地需求大增，為解決企業擴建廠需求，市府積極與中央合作加速橋頭科學園區開發，將開發時程由 6 年縮短為 3 年，與南科管理局組成招商推動小組，共享資源，強化南台灣半導體產業供應鏈。

截至 114 年 8 月底核准進駐廠商，包含：凱舟、新特、鈦昇、華騰、智歲、鴻華等 26 家廠商；除半導體產業外，橋科亦規劃引進智慧機械、精準健康、產業創新及航太等產業，以在地產業升級、導向「AIoT」、電動車領域發展為方向，以引領未來產業發展趨勢。

(三) 因應 AI、半導體產業人才需求，規劃「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

因應高雄半導體產業的快速發展與人才需求擴大，本府於 113 年引進清華大學及陽明交通大學設置高雄分部，並將舊左營國中、人發中心及蓮潭會館規劃為「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未來全期將有逾 4,000 名產、學、研人員進駐就學、研究與辦公，並規劃結合台積電、日月光等知名企業，深化產學合作，共同培育更多半導體、AI 及 ESG 高階人才。已於 114 年 7 月 4 日舉辦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揭牌儀式。

在地的中山大學 111 年成立「半導體及重點科技研究學院」，設有先進半導體封測研究所、精密電子零組件研究所及創新半導體製造研究所，113 年該校工學院再增設積體電路設計研究所，預計十年將為南台灣半導體廊帶培育超過 1,200 名高階碩博士研發人才，有效填補產業缺口。114 年 5 月 2 日啟用「半導體聯合實驗室(西灣基地)」，具備半導體製造、封測、電子零組件、材料及分析等特色的教學研究人培基地，將補足南台灣長期缺乏的大型實驗室資源，提供產學研每年 5,000 人次以上的研發與委託代工服務需求。

全國規模最大的科技大學-高雄科技大學於 114 年 8 月 19 日成立「半導體製程設備技術人才培育基地」，本基地有北棟 3 間無塵室、南棟 1 間潔淨室、1 間通用技能培訓室、1 間檢測實驗室等，基地的特色在於建置全套涵蓋半導體核心製程的設備，從半導體製程設備中五大關鍵技術領域，包括金屬化、薄膜沉積、蝕刻、擴散熱處理和黃光微影等關鍵步驟，建構培訓製程設備工程師的四大關鍵實務技能的課程模組，現每年可培育約 300 人。

(四) 擴大會展經濟效益，辦理會議展覽活動擴大補助計畫

為吸引更多人潮並擴大會展經濟效益，新訂並公告「高雄市政府會議展覽活動擴大補助計畫」，凡參與人數達千人以上，或過夜人數達 60 人（或住宿 30 間雙人房型以上）的會議、展覽或活動，主辦單位可申請最高價值 200 萬元的補助，補助項目涵蓋舉辦經費、商圈夜市券及 24 小時會展交通票券，導流外地參加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進行城市觀光，並走入商圈夜市消費，擴大經濟效益。截至 114 年 8 月總計補助 73 場會議展覽活動，核定補助總價值 2,529 萬 255 元(補助款 2,158 萬 1,700 元；商圈夜市券 51,903 張；24 小時交通卡 5,595 張)。預期 114 年將帶來逾 239 萬人次，創造 100 億元效益。

貳、工業輔導與管理

一、加速產業園區開發，打造高階製造中心

(一) 楠梓產業園區開發

1. 歷年成果

- (1) 本府因應行政院「美中科技戰下臺灣半導體前瞻科研及人才布局」政策，並為促進經濟與產業發展、加速產業轉型高值化及因應產業用地等需求，依「產業創新條例」勘選楠梓區原高雄煉油廠之部分土地作為楠梓產業園區基地範圍，以提供優良產業用地，吸引關鍵廠商擴廠投資，完成南部半導體 S 廊帶之關鍵拼圖。楠梓產業園區北接路竹、橋頭至南科為新興半導體製造聚落，南接大社、仁武、大寮、林園、小港(大林蒲)半導體材料、石化聚落，與先進製程半導體廠結合，引領高雄市產業朝高值化方向發展與深化產業發展根基，進而促進地方整體經濟繁榮與提供充足之就業機會。
- (2) 楠梓產業園區於 111 年 4 月 12 日通過環評審議，園區都市計畫本府於 111 年 4 月 29 日公告實施，完備環評及都計變更等程序後，最終本府於 111 年 4 月 30 日核定園區設置，並於 111 年 5 月 6 日辦理公告程序。
- (3) 楠梓產業園區以楠梓區原中油高雄煉油廠區之部分土地為基地，東側鄰近後勁聚落、西側鄰近文化景觀「日本第六海軍燃料廠(中油宏南宿舍群等)」、南側則鄰近半屏山、北側臨近中山大學附屬中學、油廠國小及宏毅宿舍，園區用地所有權人皆為中油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與台灣中油公司完成租地契約簽訂。
- (4) 楠梓產業園區面積約 29.83 公頃，釋出產業用地面積約 22 公頃，由國際半導體大廠台積電進駐投資設廠，預估可創造 1,500 個就業機會及增加新臺幣 1,576 億元年產值。
- (5) 楠梓產業園區公開甄選委託開發商於 111 年 4 月 27 日公告甄選結果，後於 7 月 1 日啟動施工圍籬、施工便道等雜項工程前置作業，以協同台積電公司設廠同步開發園區公共設施。
- (6) 台積電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0 日法人說明會宣布高雄廠改為先進製程，園區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後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送交環評審查，並於 113 年 3 月 12 日通過環評大會審查，同時園

區辦理污水調勻池、再生水配水池、自來水配水池等設計變更，以符合台積電公司後續營運需求。

- (7) 楠梓產業園區污水調勻池、緊急儲留池及自來水配水池皆已於 113 年 11 月完工，並供台積電公司營運所需自來水以及污水處理。其中，污水調勻池可供調控進流水質與水量，提升後續廢水處理效率與穩定性；緊急儲留池則可在突發性事故或大量排放時暫時儲存污水，避免超出處理設施負荷並降低污染風險；自來水配水池則作為園區供水的儲配設施，可確保供水穩定，滿足廠區日常生產及用水需求。
- (8) 台積電公司第一座廠房於 113 年 11 月 26 日舉行進機典禮。此外，台積電公司第三座廠房在完備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等程序後於 113 年 10 月雜項執照申報開工，同時於 113 年 10 月啟動擴建計畫勘選第三座廠房東側規劃第四、五座廠房。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 (1) 截自 114 年 8 月，楠梓產業園區再生水配水池、滯洪池、園區北路及南路皆持續加速施作中。其中，再生水配水池積極趕工中，以提供台積電公司 115 年初使用橋頭再生水；滯洪池則用以調節強降雨時的逕流量，降低園區及周邊地區淹水風險；園區北路及南路則為園區重要聯外與內部交通動線，配合台積電公司營運所需逐步到位。
- (2) 因應人工智慧晶片發展布局擴建園區以擴增產能，行政院 114 年 7 月 23 日核定「南部科學園區擴建高雄第三園區(楠梓園區)籌設計畫(第一次修正)」，隨即國科會南科管理局啟動楠梓科學園區籌設，包含楠梓產業園區及台積電公司第三至五座廠房範圍在內，以中油高煉廠為基地規劃 182.57 公頃科學園區，並於 114 年 8 月 4 日召開都市計畫變更前座談會及用地取得第 1 場公聽會，全期園區預計 116 年第三季完成籌設，整體預估可創造 6,600 個就業機會，及帶來超過新臺幣 9,600 億元年產值。

3. 未來工作重點

- (1) 協同國科會南科管理局以中油高煉廠為基地辦理楠梓科學園區籌設作業，包括環境影響評估、都市計畫變更及後續用地取得作業，預計 116 年第三季完成科學園區籌設。
- (2) 滿足台積電公司營運需求，持續優化車輛進出動線、停車空間規劃、捷運接駁車停等迴轉、如期開闢園區北路及南路等事宜。
- (3) 因應台積電公司橋頭及楠梓廠區再生水使用需求，加速推動園區內再生水配水池之興建，確保再生水能穩定供應，並滿足產業長期發展所需。同時，園區將同步檢視供水調度、管網配置與節水管理，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展現本府積極支持半導體產業及高科技產業聚落發展的決心。

(二) 簽設橋頭科學園區

1. 歷年成果

- (1) 內政部都委會於 108 年 10 月 29 日通過都市計畫變更，行政院於 108 年 12 月 6 日核定橋頭科學園區籌設計畫，園區面積 262 公頃，可供設廠用地 164 公頃，引進半導體、智慧機械、生醫、航太、5G/6G 網路、智慧機器人、智慧車輛等創新科技產業。
- (2) 二階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已於 110 年 9 月 1 日經環保署召開第 404 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環保署並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公告審查結論。
- (3) 徵收計畫書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 110 年 9 月 15 日第 228 次會議審議決議准予區段徵收，本府地政局自 110 年 10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 日辦理徵收公告。
- (4) 110 年 12 月 24 日市府與南科管理局辦理選地發表會，吸引國巨、日月光、群聯、鴻海及鴻華等多家半導體、電動車等產業大廠參加。
- (5) 市府爭取行政院同意辦理「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整體計畫」，包含台 39 延伸線、高速公路 3 座涵洞及橋科匝道及聯絡道工程，業於 111 年 1 月 24 日由國發會審議通過，行政院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3 日及 6 月 27 日核定。

- (6) 本府農業局已於 112 年 3 月 2 日完成土地點交作業，3 月 17 日與農民簽約。高雄有機農業園區工程已於 112 年 3 月 24 日竣工並於 4 月 13 日完成全部驗收。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 (1) 111 年 9 月廠商建廠工程、區段徵收工程及園區工程同步啟動。
- (2) 短期聯外道路方面區外友情路 30 公尺拓寬工程以及新市鎮 1-2 號東段已完工。
- (3) 「台 39 線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都市計畫變更案」，已於 2 月 19 日辦理動土典禮。
- (4) 短期聯外道路工程其中大寮路(2-3 道路)拓寬工程目前已於 114 年 4 月完工。

3. 未來工作重點

- (1) 新市鎮 1-2 號拓寬工程的西側工程進度已於 113 年 11 月底申報竣工。增設橋科匝道及聯絡道路也持續辦理相關用地取得之程序。
- (2) 中長期聯外道路的台 39 優先段工程委託高市府工務局代辦，已於 113 年 7 月發包，全案預計 116 年完工。有關橋科匝道及連絡道工程，本府新工處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中，高公局配合用地取得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預計 117 年 4 月完工。

(三) 仁武產業園區開發

1. 歷年成果

- (1) 本府因應航太產業用地需求並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按「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規劃開發高雄市仁武產業園區。本園區面積約 74 公頃，產業用地約 48 公頃，全區均為都市計畫土地，屬「澄清湖特定區計畫」範圍內，基地範圍北以水管路；東以仁武垃圾焚化廠、獅龍溪；南以獅龍溪滯洪池、獅龍溪；西以澄觀路為界。土地使用分區為都市計畫農業區，其中私有地約 70 公頃 (95%)，而主要地主為台糖公

司約 53 公頃(占 72%)。開發完成後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新臺幣 242 億元年產值。

- (2) 可行性規劃報告：經濟部已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核定設置，並已由本府依據產業創新條例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辦理公告程序。
- (3) 107 年 3 月 14 日獲經濟部工業局前瞻補助仁武產業園區計畫（第一期工程經費）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15 億 5,752 萬元（中央補助新臺幣 12 億 7,716 萬元）。
- (4) 都市計畫變更：本府已於 108 年 9 月 23 日發布實施。
- (5) 環境影響說明書：環保署已於 108 年 7 月 17 日通過環評審查。
- (6) 核定設置：經濟部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核定設置。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 (1) 高雄市仁武產業園區第一期統包工程於 109 年 3 月 24 日決標，進入統包工程細部設計階段。已完成 14 項分項工程細部設計圖說審定及預算書核定，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動土。
- (2) 340 筆私有土地約 69.93 公頃，目前協議價購土地面積約佔 99.82%（含台糖），完成徵收公告後用地取得面積為 100%，既有未登記工廠（基準日前存在）本局基於輔導產業立場，第一期先建後拆廠商仍餘 3 戶，目前 2 家廠商預計陸續於 114 年第三季完工後進行地上物拆除作業。另景觀工程之部分，白埔與燕巢海城 2 處之喬木移植皆已驗收合格，現辦理撫育中。
- (3) 於 110 年 4 月 22 日及 5 月 3 日分別在高雄、台北舉辦「仁武產業園區招商說明會」，110 年 9 月起陸續召開土地出租的評選會議，上櫃公司天正國際精密機械於 111 年 1 月 15 日率先舉行動土典禮，111 年 11 月 16 日上樑，11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使用執照，113 年 9 月 3 日取得工廠登記。成新科技於 112 年 6 月 10 日上樑，114 年 4 月 14 日取得工廠登記；元山科技則於 114 年 8 月 1 日取得工廠登記；科力航太、駐龍精密均建廠中；鎔昇公司於 113 年 7 月 21 日舉行動土典禮；富迪斯公司於 113 年 9 月 6 日動土；久鋒公司建廠中；睿普公司於 114 年 7 月 14 日

動土。

- (4) 原地主登記 C、D、E、F、H、I 坊塊換購之未登記工廠輔導作業，入區廠商刻正辦理土地鑑界、點交、建廠申請、廠房建造等程序，目前 1 家取得工廠登記，4 家取得使用執照，21 家建廠中。

3. 標竿案例

- (1) 成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於 2020 年的成新科技，專注於自動化整合解決方案與先進雷射應用技術，服務涵蓋專案設計、系統整合、現場與售後技術支援。該公司與德國雷射領導品牌 TRUMPF 緊密合作，提供涵蓋高頻至高能的雷射加工設備，並結合自動化整線設計平台，提升製程彈性與生產效率，廣泛應用於多元產業。

在研發創新方面，成新科技與金屬中心攜手，成功開發國內首套「雷射複合鋸接系統」(Laser Hybrid Welding)，整合雷射高能量密度與傳統電弧鋸接穩定性。該技術可將鋸接速度提升至 15 倍，變形量低，鋸後返工需求可減少 70%，整體成本降低達 80%，為製造業創造顯著效益。此技術特別適用於大型船舶、高壓容器、重型機具等高端製造領域。面對全球對高效率、低碳排、高可靠製程的需求日益攀升，成新科技致力於將創新技術應用於綠能、半導體、電動車與航太產業，為我國製造業轉型升級注入新動能。

成新科技於 112 年 3 月 8 日申報開工，為仁武產業園區第三家進場建廠廠商，建廠期間於 112 年 6 月 10 日舉行上樑儀式，113 年 11 月 13 日取得使用執照，114 年 4 月 14 日取得工廠登記，成新科技的廠房已正式興建完成並投入生產。

- (2) 錸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錸昇實業公司為提升國際競爭力，從五金扣件起家，發展成全球泛五金零件的專業供應商。公司在仁武產業園區投資新臺幣 31 億元興建占地 30,555 平方公尺的廠房，打造低碳、5G 及 AIoT 技術於一體的智慧製造基地。

鎔昇實業公司成功建立自有品牌「PATTA」，產品行銷全球超過 120 個國家，並以一站式友善服務理念，提升高品質五金扣件的市場競爭力。面對全球綠色製造與人工智慧浪潮，仁武新廠導入 5G 技術與數據分析，驅動製程優化及節能調控，結合 AI 技術大幅提升生產效率與產能。

首條符合 CCA 規範的 5G 智慧低碳示範驗證產線建置，不僅成為高雄智慧工廠的標竿，也帶動在地扣件產業及上下游供應鏈蓬勃發展。此舉符合本府推動的淨零與數位雙軸轉型政策，預計最快於 115 年第二季投產，屆時年產值可望達 180 億元。

4. 未來工作重點

114 年第一期公共設施開闢作業完成，今完成第二期開發商徵選，並配合期程同步展開招商作業，加速園區產業進駐與投資落地。同時，因應產業擴張需求進行園區擴區可行性評估，研擬未來擴大產業用地供應，強化園區發展潛力與空間彈性。

(四) 循環經濟推動方案—循環技術暨創新材料研發專區及材料國際學院

1. 歷年成果

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4 日核定「循環經濟推動方案」之其中規劃以中油高雄煉油廠為基地，設立「循環技術暨創新材料研發專區」及「材料國際學院」。目前將以未污染 17 公頃土地優先開發，進駐材料國際學院（教育、基礎研究）、新材料研發中心（研發、性能驗證）及國營事業（試量產、產業化）。

110 年 1 月「專區推動辦公室」進駐中油廠長室；並整修文化資產材料倉庫前一號庫，作為研發示範場域，工研院、中科院等研究單位進駐投入粉體先進製程暨粉體材料測試驗證。110 年 12 月 25 日辦理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聯合成果展，將舊有的一號倉庫轉型為「粉體材料先進製程研發中心」，建構一國際級材料認證分析及檢測驗證平台，引進工研院、中科院等研究單位進駐，提供未來再生料源的技術開發及認證，高值應用於化合物半導體材料產業。

落實推動循環技術及材料研發專區，中油公司於 109 年提出都

市計畫變更，110 年修正計畫後將原行政區範圍 55.49 公頃特種工業區變更為商業區、產業專用區、特文區、保存區、加油站專用區、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本計畫區公共設施用地由中油公司統籌規劃與開發，預計分三期進行開發，112 年 4 月完成循環技術及材料研發專區都市計畫變更發布實施後已進入實質開發階段。

(1) 公共設施預計期程

- A. 第一期園區南路 111 年委託市府新工處代辦，其略分相關前置作業、設計監造、及施工等階段於細部計畫發布實施(112 年 4 月)後 2 年內開闢完成，捐贈回饋予高雄市。
- B. 第二期中山、中華路等產業專用區周邊道路用地及停車場用地應於 115 年底前開闢完成，捐贈回饋予高雄市。

(2) 中油將投入新臺幣 60 億元轉型開發，建置綠能所研發大樓、材料國際學院及材料研發中心，綠能所研發大樓預計 117 年初完工。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 公共設施部分

- A. 園區南路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半路幅(20 米)完工通車，全路幅(40 米)預計於 115 年底至 116 年初完工。
- B. 為加速研發專區內道路開闢，中油公司同意由本府代為開闢區內公設道路，目前刻正與中油公司協商代辦事宜。

(2) 中油綠能大樓部分，已於 113 年 3 月 21 日完成環評、113 年 8 月 23 日完成建築都審，114 年 8 月 21 日決標，預計 114 年 11 月初契約開工(假設工程)、預計 115 年 1 月建管申報開工。

3. 未來工作重點

(1) 聚焦四大材料領域

- A. 有機領域- DCPD、脫硝觸媒、瀝青基碳纖維複材。
- B. 無機領域-循環氮化鋁粉體、循環碳化矽粉體、鋁渣高值化應用。
- C. 生質領域-牡蠣殼應用技術、酵素應用技術 TEC、植物性生

物材料 THMB。

D. 半導體領域-化合物半導體元件、高功率元件、電動車用晶片。

(2) 新材料研發與出海口開拓

- A. 開發循環創新材料及重新設計(Redesign)等技術。
- B. 實現開拓高值可循環產品商品化出海口。
- C. 開發電動車、儲能及高分子領域的高值綠能應用材料。

(3) 新材料研發專區

高值循環金屬材料及複材應用等技術，強化國內研發能量，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4) 設置材料國際學院

- A. 集合國內師資與海外專家推動「材料國際學院」，達成高值材料與循環技術。
- B. 促進高值材料研發。
- C. 學界主導投入循環經濟資源高值化。
- D. 法人及產業界共同提供產業界面臨的困境與成本考量之對策。
- E. 強化產業循環動能。
- F. 輔導企業導入原物料替代等模式，依循環經濟理念或指引，創建循環經濟產業聯盟。

(五) 開發和發產業園區

1. 歷年成果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和發產業園區於 103 年核准設置，開發面積 136.26 公頃，預估產值達新臺幣 400 億元，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0,000 個，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發展及稅收具正面效益。採園區開發與廠商進駐併行作業，109 年 9 月完成開發。113 年總員工數 7,567 人，年營業額新臺幣 665 億 8,537 萬元。統計至 114 年 8 月園區產業用地(一)、產業用地(二)出售率及產業用地(一)只租不售部分出租率均達 100%。

2. 標竿案例

(1) 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鴻海集團)

鴻海科技集團積極在高雄投資佈局電動車產業，由其轄下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義，購得和發產業園區 41,170 平方公尺土地，此一投資長期策略目標，以結合高雄金屬材料、精密加工厚實基礎，建置電池組、儲能系統製造工廠，完備高雄電動車產業鏈，促進產業升級及產品海外輸出競爭力。

111 年 6 月 15 日鴻海集團舉行「和發產業園區台灣電芯研發暨試量產中心」動土典禮，整體投資額近新臺幣 60 億元。公司已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工廠登記，生產 Made in Taiwan 磷酸鋰鐵電池，提供電動巴士、乘用車、儲能相關領域所需。目前該公司正進行試營運驗證作業，預期正式營運後廠區滿載員工數 600 人，期能建立完整電動車關鍵零組件之供應鏈。

為強化園區安全，揚信公司每半年接受環保、消防局等局處聯合檢查，本府於 114 年 7 月 25 日邀集消防、環保、建管、勞檢等主管機關辦理聯合檢查，另 114 年 7 月 30 日由林副市長率隊至該公司視察工廠防火管理機制與法規執行情形，以強化廠區緊急應變能力及降低災害風險。

(2) 維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維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72 年，創立初期主要從事高低壓配電盤設計、組裝，於 85 年大發廠落成啟用後完成鉑金、塗裝、電裝、測試整廠一貫作業並通過 DNV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於 89 年與德國西門子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23kV GIS 技術合作，並於 90 年榮獲台電國產化委員會評鑑合格，100 年更是全國第一家榮獲經濟部能源署（前身為能源局）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評鑑合格，是一家專業的中壓 GIS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及其零組件設計與製造大廠。該公司與德國西門子技術合作超過 20 年，自 89 年起生產 23kV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

維立電機目前共有 5 座生產工廠，113 年承接台電變電所

GIS 開關設備及儲能、綠能標案等，年營業額新臺幣 11 億元。為因應全球節能減碳發展趨勢，於 110 年進駐高雄和發產業園區 1,800 餘坪土地，建置最新的高壓用電設備製造廠新廠，總投資額超過新臺幣 6 億元，為符合歐盟 2026 年的最新規範，維立電機與德國西門子技術合作，以乾燥氮 (N₂) 及乾燥氧 (O₂) 混合而成的潔淨氣體來替代當前使用的六氟化硫 (SF₆)，生產最新 23kV GIS 8DA10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及 8DJH 環路開關設備，近年研發新產品更是配合國家淨零減碳政策逐步採用潔淨氣體減低碳排量，帶動公司朝向 ESG 永續發展目標邁進。

該公司 114 年持續在配電設備領域取得委託案件，涵蓋高壓變電設備安裝、馬達控制中心、電源箱汰換等工程，合作客戶包含台灣電力、中油、高雄科大等，公司營運穩健。

3. 未來工作重點

- (1) 智慧園區持續精實化：為推動和發產業園區智慧化，本府與中華電信簽署 MOU，由中華電信爭取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智慧城市鄉補助計畫」，亮點包括，路燈智慧化及滯洪池水位自動監測、AI 車流分析、空品監測等以加強廠商及鄰里之服務。未來在 5G AIoT 潮流中，仍將持續精實園區智慧化設備服務廠商。
- (2) 深化各項建廠、營運服務：服務中心已於 109 年 10 月正式進駐園區，積極落實辦理協助廠商建廠、營運等各項行政與環保等相關規範之審核業務。截至 114 年 8 月止，園區進駐廠商中已有 90 家(含 2 家分租)(93.75%) 取得工廠登記或稅籍證明，正式進入營運階段，園區內各項收費、環評承諾與污水管理等例行業務，亦將力求穩定與透明化。

(六) 協助民間園區報編及毗連，擴大投資

1. 受理民間報編產業園區業務

(1) 歷年成果

為促進產業創新改善產業環境提升產業競爭力，興辦產業依產業創新條例申請設置產業園區，100 年至 113 年已核准設

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揚航太科技（112年變更為根協產業園區）、正隆紙器、裕鐵企業路竹、大井泵浦工業及順安等11案，已提供約126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604億元；就業人數2,485人。

（2）114年2月至114年8月成果

相關計畫書採併審方式進行審查，送審期間本局充分與本府環保局及都發局等單位橫向聯繫溝通管道，協助加速審查，縮短廠商相關計畫書審查時程，目前審查中計有德興、隆安扣件、清村生醫科技、慧毅工業、嘉竹科技、春星工業新本洲、聯邦興業倉儲物流暨冷鏈、環球路竹、高雄市仁武區山普、奇展綠能金屬及中印等11案，開發單位現依本府環保局、都發局及本局審查意見修正計畫書，後續協助加速審查。

（3）未來工作重點

未來將配合國土計畫法施行，協助廠商繼續辦理民間報編業務，以符產業設廠需求。

2. 受理毗連擴廠用地變更業務

（1）歷年成果

截至114年8月底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隆昊企業（二毗）、乘寬工業、秉鋒興業、信億工廠、基穎螺絲、震南鐵線、聯國金屬、新展工廠、高旺螺絲、味全食品、鈦昇科技、泰義工業、泓達化工、南發木器、卓鋒企業、鎰璋實業、國盟公司、威翔實業、農生企業、瑞展實業、秉鋒興業（二毗）、鈦昇科技（二毗）、長輝事業、永欣益股份、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興鋼鐵、三章實業、國盟公司（二毗）、和泰產業、德興石材、世豐螺絲（二毗）、海華鋼鐵、穩翔塑膠、成肯國際、清水化學、長興材料、榮成紙業、煒鈞實業、鎢昇實業、春星工業、侑城股份、長輝事業（二毗）、威翔實業（二毗）、路竹新益（二毗）、宗美工業、金皇興、金攀工程、聯國金屬（二毗）、永欣益股份

(二毗)、裕賀食品、乘寬工業(二毗)、大富金屬、偉宏興、巨輪興二廠、岱碁有限等 56 案，另有華泰工業、盛倡興業、景揚冷凍、如柏工廠、光陽工業(二毗)、弘盛展業、雄順屬三廠、瑞展實業(二毗)等 8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53.06 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 676 億 3,000 萬元及就業人數 5,464 人。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核定毗連擴展計畫計 7 案，聯國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二毗)、永欣益股份有限公司(二毗)、裕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乘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二毗)、大富金屬有限公司、巨輪興二廠、岱碁有限公司。

(3) 未來工作重點

配合國土計畫法，協助廠商繼續辦理毗連計畫擴廠，增加工業用地面積。

二、政策精進作為

(一) 特定工廠輔導，納入管理

1. 歷年成果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規定及配合政府經濟政策，受理未登記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並協助廠商於輔導期限屆滿前（109 年 6 月 2 日）取得相關證明。臨時工廠登記 99 年 6 月 2 日起受理，至 104 年 6 月 2 日受理期限屆滿，共有 1,578 家業者提出申請，累計核准 1,036 家，目前已於 109 年 6 月 2 日失效。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之管理及輔導」專章規定，已輔導臨時登記工廠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另持續輔導未登記工廠業者申請納管及就環保、消防等項目完成工廠改善計畫。未登記工廠納管受理已於 111 年 3 月 21 日截止，本局於申請截止日前啟動專案逐家寄發公文、透過區公所深入鄰里訪視輔導

並分流收件，總收件數逾 4,300 件，並輔導業者於 112 年 3 月 19 日改善計畫截止受理前遞件，截至 114 年 8 月已有 3,709 家業者取得特定工廠登記或通過納管，完成近 7 成納管工廠提出之改善計畫審查。為宣導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內容及申辦流程部分，自 109 年起邀集環保、消防、建築等專家組成輔導服務團，赴廠輔導逾百家業者申辦納管、工廠改善計畫並提供改善建議；訪視逾千家特定工廠，並提供裝設太陽能光電、人力資源及產業轉型升級建議，瞭解業者尚未提送用地計畫之原因，提供業者專業輔導意見及執行策略，並作為擬訂補助項目之參考，於 114 年 6 月 9 日公告受理本市納管及特定工廠環境改善補助。成立特定工廠登記辦公室，提供分級分類輔導服務，包含駐點、專線諮詢服務、印製合法化手冊、摺頁、製作圖卡、懶人包等，累計舉辦 80 場次線上下巡迴說明會，參與人數達 7,000 人，配合環境改善補助啟動，辦理 2 場實體說明會及 6 場小型工作坊，逐一寄送通知邀請業者參與。「高雄市特定工廠登記頻道」專屬 Youtube 頻道之「特登小學堂」等宣導影片累計觀看達 18,335 次。亦將持續攜手本局培訓之 200 名民間特登推動員推動業務，提供廠商法律面與技術面輔導服務，協助業者儘早取得特定工廠登記。

3. 標竿案例

針對未登記工廠群聚達一定規模之地區，業已輔導劃設 41 區特定地區，已完成審查核准舜倡發、林裕、世暘、昇達鑫、曜伸、德宏恩、鍵財、錚福、龍耀、澧盛、萬淵、金瑞億、高林農貿、立州、陸合興發、耀升以及如柏等 17 區特定地區，預計可提供 29.63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 75 億 7,110 萬元；就業人數 1,435 人。其中舜倡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林裕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世暘工廠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洲抽線廠、德宏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二廠、金瑞億企業有限公司及龍耀木業股份有限公司二廠依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第三十一條之一完成變更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並依經濟部核准之整體規劃興辦事業計畫使用，由原臨時工廠登記完成就地合法工廠登記，另如柏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陸合興發紙器股份有限公司則依

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第三十一條之二完成變更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並依本府核准之個別規劃興辦事業計畫使用，由原臨時工廠登記完成就地合法工廠登記。

4. 未來工作重點

109年3月20日「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條文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之管理及輔導」專章正式施行，未登記工廠納管受理及工廠改善計畫申請期限(112年3月19日)屆期後，滾動調配人力加速案件審查，提供業者充裕時間依法於119年3月19日前取得特定工廠登記、協助用地合法化使用、推廣永續經營。

- (1) 逐一輔導通知：已申請納管及提出改善計畫之未登記工廠，應於本局核定改善計畫之日起2年內改善完成(得於改善期滿前申請展延)，逐案電話聯繫提送展延申請及補件，輔以公文通知加速審查申請案件，確保業者合法化資格。
- (2) 簡化行政流程：為加速行政流程，改善計畫階段將由業者向本府相關機關取得審查同意文件，本局已制訂審查項目、內容、標準流程及制式表單，將能加速審查效率。
- (3) 分級分類輔導計畫：透過清查及稽查，就已掌握之未登記工廠，分級分類輔導並協助列管追蹤申辦或改善進度。
- (4) 辦理公開說明會：宣導並協助業者申辦特定工廠登記、用地變更及本市環境改善補助，提供法規諮詢服務以及環保(空水污)規劃、減碳、數位轉型等永續經營理念。
- (5) 攜手民間推動員：提供到府服務，民眾可就近諮詢，定期參加培訓課程，提升對法規熟悉程度，並增加推動員獎勵考核制度，讓民眾申辦更安心。
- (6) 成立未登記工廠輔導服務團：就法律面輔導取得特定工廠登記，並進階提供技術面輔導，媒合或提供業者中央補助資源，提高產值或改善經營體質。辦理本市納管及特定工廠補助事宜，輔導業者辦理廢污水處理、環境保護等措施，提升工廠環保品質並維護公共安全，進而加速導入低碳化、智慧化元素，增進營

運生產管理及資源使用效能，達永續經營目標，朝逐步減碳，取得經濟與環境保護間平衡目標邁進。

(7) 輔導特定工廠申請用地變更合法使用：經濟部已於 110 年 6 月 21 日正式實施「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辦法」，將持續輔導位屬非都市土地特定工廠業者辦理土地使用分區變更，以符用地合法使用。

(二) 推動節能高效設備投資，帶動轉型

因應工廠管理輔導法於 108 年修正案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輔導專章，業者須依法定期程完成環保、水利及消防改善後取得特定工廠登記。本市約有 4,000 家此類農地工廠，為鼓勵工廠業者加速落實環境改善及綠美化、降低環境污染、維護公共安全，鼓勵淨零碳排及升級轉型，114 年 3 月 24 日公布「高雄市政府輔導納管之未登記工廠及特定工廠環境改善補助要點」，就上述項目分別補助廢(污)水處理設施、隔離綠帶、防災、污染防治或監測設備、消防栓設置及自來水管線工程、節能空壓、馬達及照明設備、淨零學院相關證照課程等，並於 114 年 6 月 9 日公告受理。

114 年已編列 2,800 萬元預算，個案補助金額為申請人實際支出費用之 49%，每一申請人總補助金額原則以 150 萬元為上限，考量農地工廠之排水處理影響環境甚鉅，若加裝廢污水設施者，補助得提高至 200 萬元，期能提供誘因。另藉由園區開發產生之樹木，移植做為工廠之隔離綠帶，循環利用並提供業者加速辦理用地變更之誘因，亦可符合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辦法應設置隔離綠帶規定，同時減少園區開發樹木處理成本，加速業者合法化，朝逐步減碳，取得經濟與環境保護間平衡目標邁進，未來將持續輔導轄內工廠配合改善期程優化廠內設施，鼓勵業者申請本項補助，促成環保與經濟雙贏局面。

參、產業創新、創業輔導資源與服務輔導

一、政策作為

(一) 推動亞灣 2.0 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1. 因應 5G 結合數位科技將加速產業轉型，本府與中央密切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行政院已於 110 年 5 月 21 日核定推動方案，由中央各部會（經濟部、交通部、國發會、通傳會）於 5 年內（110 至 114 年）投入百億元。行政院於 112 年 5 月 11 日核定通過「亞灣 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由原本 5 年投入 106 億元擴增為 7 年 170 億元，以「擴大用地、擴大群聚、擴大創新、擴大輸出」等四個擴大方向，預估帶動 4,200 個就業機會、吸引新臺幣 550 億元投資、增加產值新臺幣 2,200 億元。標定「IC 設計」、「智慧港灣」、「影視平台」等重要產業，並增加「國際智慧科技研訓基地」與「國際金融科技創新」等項目，打造智慧科技解決方案，透過國際系統廠商與平台輸出海外市場，同時帶領產業與人才南向，將高雄發展為國際型產業聚落。
2. 截至 114 年 8 月，在中央及本府努力下，透過園區開發、5G 布建及產業補貼等多項建設與計畫，已吸引國內外企業近新臺幣 270 億元投資，創造超過新臺幣 575 億元產值，5,700 個就業機會，並完成智慧製造、AR/VR 互動科技等領域的實證。目前已經吸引逾 330 家廠商進駐，如：鴻海、IBM、SAP、CISCO、宏達電、晉泰、和碩、精誠、帆宣、義隆、耀睿、友達、緯創、AWS、微軟、高通等 5G 相關國際大廠、雲端服務商、創新服務的業者、國際加速器群聚，陸續將提供 9,000 個就業機會。
3. 園區開發：
 - (1) 為提供更多產業發展空間，本府與經濟部、中油公司合作，以中油特倉三南坵塊土地做為高雄軟體園區二期開發用地，由中油公司提供土地，經濟部負責辦理園區規劃、開發、管理及招商，本府負責代辦公共設施工程並與經濟部合作招商。
 - (2) 高雄軟體園區二期之建築基地規劃為三坵塊，西側坵塊經濟部

產業園區管理局規劃「亞灣智慧科技大樓」於 112 年 10 月 14 日動工，預計於 115 年完工，並同步啟動招商分別於 113 年 11 月、114 年 4 月公告建物預登記，全棟只租不售，預期未來將帶動新臺幣 100 億元投資效益，創造新臺幣 33 億元年產值；另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亦同步持續辦理其餘兩坵塊之公告招商作業，本局持續與經濟部合作招商，形成智慧科技產業群聚。

4. 新創鏈結：

(1) 推動「建構亞灣創新生態系計畫」促成企業大小共創商機

- A. 本局為輔導獎勵國內外企業、新創及中小企業共同參與定向育成，並培育新創團隊補足企業創新技術需求、進入企業供應鏈，113 年共選出 20 家企業與 14 家新創團隊，成功媒合 10 組技術或場域合作。迄今累計吸引近 90 家新創與企業參與，促成訂單與投資逾新臺幣 4 億 2,000 萬元。
- B. 亮點新創「數位無限軟體科技」，是台灣唯一被 NVIDIA 認證解決方案夥伴(NVIDIA Preferred Solution Advisor)的新創團隊，透過計畫與「中冠資訊」開發的 AIoT 平台進行技術整合、大幅縮短企業 AI 開發過程，並降低產業客戶投入成本與營運管理困難，日前更獲得仁寶電腦、台達電子子公司台達資本、工研院子公司創新工業技術移轉 (ITIC)，以及新生資本新臺幣 1 億 2,000 萬元募資。

(2) 與數位時代合作辦理「2025 Meet Greater South 亞灣新創大南方」，於 114 年 8 月 22 日至 23 日在高雄展覽館舉行，集結來自 9 國、300 家新創團隊，舉辦 10 場舞台節目，吸引近 1 萬 3,000 人次參與。高雄市政府館以「以大帶小」模式攜手新創打造「永續循環」主題展館，展現智慧科技與產業升級成果，活動期間辦理四大主題論壇共 5 場，促成 29 組商洽，並促成馬來西亞業者與高雄新創團隊洽談合作，拓展國際交流。

5. 人才培育：

- (1) 本府與數位部合作，於高雄軟體園區國城大樓建置「CG ARK 夢想方舟」人才培育基地，西基及夢想兩家動畫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進駐啟動，透過以戰代訓培育數位內容技術與應用人才，媒合逾百位至西基動畫、智冠等在地企業就業。
- (2) 成功大學「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與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亦選擇於亞灣設立學院地點。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因應淨零與金融科技發展，113 年度於金融研究學院下新設數位與永續金融研究所，培育永續金融人才。

6. 產業群聚：

- (1) 在中央相關研發計畫的支持下，已有超過 40 案技術研發或應用案通過，國內外大廠前進亞灣設立研發中心，如：和碩、鴻海、友達、仁寶、台灣醫學影像、亞旭、HTC、華碩雲等，將可大幅提升在地研發動能。
- (2) 全球企業網路與資安領導品牌思科(NASDAQ:CSCO)攜手晉泰科技，於 114 年 7 月 11 日與 25 家技術解決方案夥伴與 21 家在地企業夥伴於高雄亞灣共同成立「亞灣 2.0 AIoT 生態系發展基地暨研發中心」，並將同步啟動 AIoT 人才培育計畫，深化高雄在智慧服務、Smart AI 發展，以及全球維運支援平台整合上的前瞻優勢，為台灣培育更多網通領域跟 AIoT 的國際級人才。

7. 房屋租金補助(006688 方案)

- (1) 本府積極招商引資，針對新增投資且進駐亞灣之廠商，提供亞灣辦公空間租金(006688)、融資利息、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 4 項補助。於 110 年 8 月 6 日公告「亞灣 5G AIoT 辦公空間進駐計畫」，並開放受理申請，為形成更完整產業生態系分別於 110 年及 111 年審定約 2 萬坪空間，提供智慧科技相關產業辦公、創新實驗與展示之場域。
- (2) 截至 114 年 8 月已審定約 2 萬坪空間及 24 家業者，包含鴻海、IBM、西基、仁寶、友達、義隆、緯創、帆宣、合勤等，總計補

助超過新臺幣 2 億元，預計創造超過 3,000 個就業機會、投資額新臺幣 28 億元。

(二) 新創基地營運

1.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1) 「DAKUO 數創中心」以數位內容為主軸，作為「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及「中小企業之孵育室」，深化高雄數位內容產業之研發能量。截至 114 年 8 月累積進駐 86 家廠商，培育包括兔將、樂美館、點子行動、威捷生物醫學，及 Summer Time Studio、Toydea Inc.、J.O.E. LTD.、Nobollel Inc. 等日本遊戲開發商，目前結合知識科技(Google 合作夥伴)與張飛創意行銷、睿至及優像數位(痞客邦)等廠商發展智慧商務，進駐廠商資本額累計新臺幣 302 億 7,210 萬元，新產品研發超過 703 件，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1,204 人；目前進駐廠商 18 家，進駐人數 97 人，截至 114 年 8 月促進投資金額累計約新臺幣 6 億 642 萬元。

(2) 亮點廠商

A. 「高易資訊」開發之核心產品為「診所通 APP」，提供民眾便利的掛號看診服務，除掛號服務外，另有其他便民服務項目，如：快篩試劑地圖。目前在同類產品的台灣地區 iOS 與安卓下載量已擠進前十名，成效顯著。114 年診所通 APP 獲與全國最大社區大樓管理服務平台 APP 整合 in APP 在其平台提供用戶查找預約診所服務之商轉機會。近期更促成知識科技、預約科技合作「診所 Google 地圖看診預約 OMO 平台開發與商業化」，並將於 114 年 9 月份正式上線。

B. 「睿至 Funique VR Studio」是台灣少數擁有世界級 5G 即時串流、多元視角拍攝 8K 解析 XR 元宇宙解決方案實力的內容製作公司，在國內外獲獎無數，包括 111 年威尼斯最佳沈浸體驗獎項殊榮、2023 IAPS AWARD 優秀新創獎，近幾年共有多達 7 支影片入圍國際影展，Funique 8K Stereo VR 直播技術領先美國及韓國業者。

- C. 「雙肩智慧」開發智慧養殖系統之技術平台可連接各家整廠設備與管理後台，對養殖案場進行場域管理、系統管理、養殖監控、水池資訊與養殖紀錄等數據檢測與行動管理。雙肩於 113 年亦榮獲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潛力新創選拔「黑科技獎」。
2. 「KO-IN 智高點」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 (1) 「KO-IN 智高點」於 108 年 6 月 21 日開幕啟用，提供智慧科技業者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截至 114 年 8 月累積進駐廠商計 86 家，預估可創造近 386 個就業機會、新臺幣 11 億 7,000 萬元投資額及新臺幣 10 億 3,000 萬元營業額。廠商進駐後將鏈結法人輔導能量，期促成實質商業合作，為進駐廠商爭取商機，以促進 AI、IoT、Fintech 產業群聚蓬勃發展。
- (2) 亮點廠商
- A. 「埃爾思科技」為半導體行業的高雄新創公司，從事先進半導體檢測設備光源研發與奈米探針製造，已取得國內外多家知名半導體公司正式訂單，並獲得國內創投、上市公司及國發會天使基金等投資達新臺幣 3,250 萬元。已促成埃爾思科技對接半導體檢測服務上市公司之 FIB(聚焦離子)設備升級技術共同合作案。KO-IN 於 114 年 2 月促成埃爾思科技獲國際知名半導體大廠的 Vender code，成為正式供應商。於 114 年 6 月成功登錄創櫃板(股票代號 7677)，為高雄在地新創能量進一步開啟資本市場的重要里程碑，展現由地方輔導到國際認證的典範路徑。
- B. 「競零再生科技」為少數具有三元鋰電池綠色回收再利用的新創團隊，已促成競零再生科技投資小港示範工廠設置專案，並於 114 年 6 月正式新廠落成啟用。另一方面，經過競零的回收產線所分選出的可堪用汰役電池，或可將其作成儲能電池系統，提供企業一種備援電力或作為環控電力來源，讓回收電池得以有更完整的再利用模式，已協助

對接銳宇能源，評估建立一套商用版本的儲能系統在廠內使用與作為研發之用。在重點計畫申請上，經 KO-IN 輔導與台南大學共同申請執行的經濟部價創計畫，於 113 年初正式簽約。

- C. 「科雁」以兩相（液/氣）散熱系統技術應用在 AI 伺服器的整機系統冷卻散熱或其他需要高效散熱的工業場合，目前正在與某上市電子廠執行 POC，預計 114 年第 4 季可推出第一代商轉產品系統。目前與基地團隊「鑄鈺智能」、「華苓科技」整合「中小型 AI 資料中心(AIDC)方案」，未來將進一步推動方案的 POC/POB 驗證，並計畫申請指標性政府研發補助計畫，以加速技術落地與商業化應用。
- 3. 「MEGABAY 大港創艦新創基地」，因應中央亞灣 2.0 計畫及本府數位及淨零雙軸轉型，協助新創邁向國際航道及導入鏈結資源為目標，透過亞灣計畫讓新創與企業對接合作機會，以大帶小攜手新創出海國際。
 - (1) 基地於 112 年 10 月 27 日開幕，已有 23 家廠商進駐，並陸續辦理國內外交流、創投點評等活動，協助進駐新創團隊對接國際商機與獲取資金開拓市場。
 - (2) 亮點廠商
 - A. 「雄欣科技」致力於提供智慧醫療照顧服務之智慧解決方案，以該公司研發產品即時監控長者身體狀況，112 年次世代護理資訊系統-與凌群電腦共同獲得「國家新創獎」AI 新銳選拔賽首獎。
 - B. 「力能電實業」致力於「運動創能」技術應用的新創公司，結合創新發電、節能設計與智慧儲能三大核心技術，成功研發出具備自發電功能的健身設備與家用儲能產品。團隊成員擁有多項中華民國發明專利，並積極佈局海外市場，現已推出「智慧創電飛輪車」，導入企業、健身房與公共場域，開啟綠能運動新商機。

4. 「高雄金融科技創新園區」，園區以發展「綠色金融科技」為主軸，一方面育成輔導綠色金融科技人才，二方面透過金融科技將金融機構的「數位轉型」結合應用於產業的「淨零轉型」，並進行跨域創新實證，務實發展創新永續金融商品與服務。

(1) 基地於 114 年 1 月 15 日開幕，目前已有 18 家廠商進駐，透過業師輔導與創業諮詢(如財務、技術、法規等合規輔導、公司策略發展)、資金與業務媒合、實證補助、人才招募、國內外參展或交流等服務，培養培育優質金融科技跨域人才，提供技術實證與相關應用發展，打造完成新創產業生態系。

(2) 亮點廠商

A. 豪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透過 AI 驅動的能源數據平臺替企業客戶進行環境及永續經營的風險管理以及推動綠色金融產品，為新加坡資訊通信媒體發展局認證的 Singapore Digital(SG:D)企業，合作對象包括新加坡政府，聯合國發展署、南洋理工大學、中華電信、中信銀行等企業。

B. Lydia AI 來自加拿大多倫多的 AI 科技公司，專注於人工智慧在健康數據上的應用及發展。Lydia AI 藉由健康數據分析，幫助大型保險和金融企業加速數位轉型、創新客戶體驗，合作企業包括新光人壽、國泰人壽及國泰醫院、台大醫院以及日本大都會人壽和韓國的再保險公司 SCOR Korea。

5. 新創基地未來工作重點

(1) 結合中央亞灣新創園、整合市府 DAKUO 數創中心、KO-IN 智高點、MEGABAY 大港創艦及高雄金融科技創新園區等場域，打造完備的創業生態鏈，提供人才、資金、市場驗證、社群、輔導講座及國際交流等資源，協助企業快速與市場對接、提高國際競爭力。

(2) 強化國際合作，與國外育成中心、新創基地、加速器、孵化器

等場域空間合作，共享活動資訊。藉由國際加速器對接國際企業、新創團隊、國際創投及天使投資人等，提供團隊鏈結國際市場之機會。另增加場域科技應用，協助進駐團隊作品與技術整合，透過提供技術合作平台與業者共同開發，將技術導入實證場域，拓展更多跨領域應用與商業模式，進而將作品商轉。

(三) 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

為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金管會於 114 年 4 月 1 日訂定發布「金融業申請進駐地方資產管理專區試辦業務作業原則」，並受理銀行申請進駐高雄專區試辦業務。目前已有 57 家金融機構與市府簽署 MOU，金管會也已核准 27 家辦理試辦業務，114 年 7 月已陸續啟用營運。114 年 7 月 22 日金管會主委彭金隆與國內大型商業銀行、保險、券商及投信投顧等近 50 家董事長、總經理親赴高雄進行聯合揭牌典禮，展現高雄領先全台推動資產管理專區的決心，為臺灣在全球金融影響力奠定重要里程碑。

二、產業服務與輔導

(一) 產業輔導與補助

1. 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協助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自 97 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截至 114 年度共通過 1,085 件研發計畫，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8 億 1,269 萬元，帶動超過新臺幣 51 億 8,242 萬元投資。

對接市府數位、淨零雙軸轉型政策，114 年度持續將「淨零碳排」及「數位科技應用」列為提案加分項目，114 年度共受理 181 件研發計畫，共核定 43 件計畫。

2. 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競爭力，持續進行輔導協助，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輔導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並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計畫自 102 年執行迄 114 年 8 月，協助企業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 141 案，補助新臺幣 2 億 6,326 萬元。

持續提供本市廠商與輔導專家一對一訪談，針對企業之現況、面臨產業問題、市場趨勢與需求等，提供申請中央資源之可行性評估與建議，並協助企業提出計畫向中央申請補助。

(二) 企業資金協助-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為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 98 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提供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營運所需周轉金，減輕中小企業在擴展事業上面臨資金短缺之問題。於 110 年 4 月 19 日「高雄市政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實施要點」修正頒布，將高市公有或民有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合法攤商納入，提高申請貸款額度達新臺幣 100 萬元，且設籍高雄市公司或商業登記者，貸款額度由新臺幣 100 萬元調高至新臺幣 500 萬元，若符合 5G、AI、AIoT、資通訊、智慧電子等策略產業，或進駐創業基地及獲 SBIR 補助業者，最高貸款額度更高達新臺幣 1,000 萬元，還款年限從 5 年延長為 6 年，貸款機動利率依中華郵政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1.45%，經調降至加 1.095%。

截至 114 年 8 月，累積融資件數 1,141 件，融資總金額計新臺幣 7 億 5,635 萬 4,000 元。

(三) 標竿案例

1. 點子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點子行動」完成手機自助回收機台 Carrotii 的開發，結合硬體機械設計，全自動化系統從外觀判讀、手機檢測到報價收購皆可於機台一次完成。從舊手機檢測、即時估價、完成回收、匯款入帳，全程只需 5 分鐘，民眾回收手機更便利。已申請三項研發專利，並與蝦皮正式合作，於店到店實體門市推出營運，短短不到 3 個月即達成回收 3,283 台二手機及新臺幣 2,250 萬元的績效。後續將協助陸續與高雄捷運、駁二及百貨等場域洽談合作。

2. 奧多馬特科技有限公司及力沛科技有限公司

「奧多馬特(軟體研發)及力沛科技(硬體機構設計)」2 家新創公司聯合開發多尺吋 SMD 終端 AOI 自動光學檢測設備，滿足市場針對

包裝載帶尺寸多樣化和市場對於高精度、高效率檢測設備的需求，提升國內外市場競爭利基。已有一台訂單，創造新臺幣 240 萬元產值，未來針對封測大廠進行產品推廣。

肆、商圈輔導與商業發展

一、力促商圈轉型，推升商圈競爭力

(一) 厚植商圈特色，輔導商圈轉型

為使商圈自主經營，訂定「高雄市政府補助商圈推廣活動實施要點」，每年補助本局輔導之商圈發展行銷、宣傳、推廣、訓練、研討等活動，以促進商圈發展。本局積極輔導商圈發展特色，為活絡商圈經濟，每年編列商圈活動行銷補助經費，協助商圈舉辦特色行銷活動，促進商圈整體消費。

市府持續深耕「高雄過好年」品牌，成為全市各商圈年度最重要的節慶活動之一；114 年下半年搭配節慶假日協助商圈自主辦理 26 場次行銷活動，以期活絡商圈人氣與買氣，帶動常民經濟復甦成長，與商圈一起努力拼經濟。同時，市府也將持續投入資源於美濃、旗山、六龜等東高雄商圈，協助東高雄商圈舉辦推廣與行銷活動，增進當地觀光能量，導入更多人流造訪高雄後花園-東高雄，進而帶動東高雄商圈的商機與經濟活絡。

本局多元管道切入活絡商圈經濟，結合商圈特色，積極輔導商圈轉型活化，強化形塑商圈意象，並致力輔導商圈深耕發展特色，搭配節慶配合商圈舉辦特色活動，例如：協助三鳳中街商圈與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及高雄日航酒店合作舉辦「三鳳慶端午 和風粽飄香」活動，介紹日式粽文化，邀請日僑學校學生體驗台式包粽，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呈現不同以往的異國風貌，多元文化融合，展現三鳳中街南北貨一條街特色。

配合高雄車站新門戶計畫，進行中央公園商圈優化改造規劃，針對道路鋪面改善、交通整體優化和光環境營造，強化商圈整體意象，增加遊客對商圈記憶點，打造優質購物環境，進而提升店家進駐意願。另推動「2025 玉竹+好店進駐補助計畫」，吸引好店品牌進駐商圈，藉由環

境空間、文化活動與商業轉型三方面的提升，打造優質商圈新風貌，以期加速推動高雄商圈轉型活化。

(二) 協助商圈爭取及整合資源，拓展商機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推動「114 年度商圈美學設計加值計畫」，由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執行，透過設計創新與美學導入，整合品牌、空間與服務體驗，打造商圈特色，提升遊客停留與觀光效益。本市擇定旗山商圈進行輔導，建立旗山區域品牌為核心，結合街區指標整合與周邊串聯，並在公共空間設置休憩交流據點，全面優化遊客體驗，帶動區域觀光與商機。

本局持續爭取更多資源投入商圈，協助商圈活化轉型，輔導商圈導入科技應用打造友善消費環境，提升商圈轉型競爭力。為協助商圈活化轉型，導入科技應用，打造友善消費環境，提升行動支付普及率及強化行銷，本局積極協助商圈申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114 年度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計畫-數位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輔導」及「114 年活絡商圈補助計畫」等相關經費，以期挹注投入更多資源，促進商圈永續發展及商圈數位轉型，並提供相關行政支援，確保計畫順利推動。

二、商業服務與管理

(一)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8 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 3 萬 9,365 件，截至 114 年 8 月底公司登記家數 8 萬 9,823 家；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8 月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 2 萬 5,394 件，截至 114 年 8 月底商業登記家數 13 萬 6,925 家。
2. 可線上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3. 進行公司商業登記申請作業流程優化與空間改善，商業設立、停/歇業、抄錄等登記業務可臨櫃即審，該等申辦時間縮短至平均約 30 分鐘完成；並將原有業務重劃統整，收案、審查、登打及領件一條龍服務，有效縮短民眾在不同櫃位間流轉與等待時間。

(二)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執行十大行業稽查

-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及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妨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 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 (3) 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8 月執行稽查業務共計 898 家次，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 13 件。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8 月計抽查 5,277 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 1,056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提供定型化契約範本、商品標示法等各式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加強宣導，提昇業者與消費者消費者保護意識、減少消費紛爭。

伍、市場輔導與管理

一、政策精進作為

(一) 公、民有市場管理

1. 背景

本市現有 41 處公有市場及 52 處民有市場，各市場主要提供民眾採買生鮮蔬果魚肉及各項民生用品，為提升公、民有市場之整體營運品質，輔導各公民有市場成立自治會管理組織，負責市場管理工作，並維護市場公共安全、環境衛生及維持營業秩序等事項。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 提供本市青年創業相關計畫

為鼓勵青年進駐市場為市場帶入不同元素，原則每 2 個月公告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空攤位，輔導有意願之攤商進入公有市場營業外，113 年度推動「市場青年創業補助計畫」，核定補助 38 件、總補助金額逾新臺幣 770 萬元。114 年將續推計畫，期藉由營業場所裝修費、數位服務方案費用、上架電商費或網路行銷等費用補助，吸引創業青年進駐市場。

(2) 環境衛生督導

因應登革熱、漢他病毒等疫情，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本局動員 6,050 人次進行 3,025 場次巡檢作業、噴藥防治 214 場次，並持續督促各市集落實各項防疫措施，營業結束後加強攤位及公共區域清潔、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進行捕鼠滅鼠、定期環境清消等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提供民眾安心的消費環境。

(二) 提升公、民有市場營業環境

1. 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 歷年成果

為改善本市傳統市場環境，提供市民乾淨、明亮的購物空間，每年編列經費進行全市公有市場環境設施逐年分區分批改善，105 至 113 年分別於苓雅等 10 處、三民第一等 11 處、國民等 17 處、彌陀等 19 處、旗山第一等 12 處、阿蓮等 13 處、中華等 10 處、鹽埕第一等 17 處及梓官第一等 11 處公有市場辦理修繕。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14 年度預計辦理岡山平安、文賢、橋頭、楠梓、三民第二、新興第一、苓雅、旗津、旗后、鳳山第一、鳳山第二、武廟及三民第一等 13 處公有市場進行地坪、水溝、採光、漏水等修繕，後續將持續依現況整體改善，打造攤商及消費友善的

購物空間。

2. 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補強計畫

108-113 年度已完成中興、六龜、九曲堂、湖內、阿蓮、永安、田寮、彌陀、中華、龍華、鳳山第二、旗津、林德官、三民第二、梓官第一及美濃等 16 處市場耐震補強工程，刻正辦理茄萣及鼓山第三市場耐震補強工程，全案預計 115 年完成。

3.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 歷年成果

每年均編列經費作為民有市場環境修繕補助經費，依「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辦理民有零售市場營運評比要點」規定辦理民有市場設施維護改善計畫評比作業，並由評比結果優良者優先補助公共設施修繕。105 至 113 年分別修繕福東等 4 處、永祥等 3 處、建興等 4 處、民生等 7 處、憲德等 7 處、高松等 3 處、福東等 3 處、五甲國宅等 4 處及三和等 4 處民有市場。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14 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刻正辦理核定及規劃設計作業中，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三) 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

1. 輔導概況

依據「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下稱本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既有存在道路上之攤販臨時集中場須於 109 年 5 月 11 日前提出申設，市府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前審議完成，並經本市議會同意後，始得繼續營業。本市攤販臨時集中場(下稱攤集場)分為道路範圍內、外兩種型態，目前合法設置計 76 場。

(1)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09 年核准設置 23 處，皆依本自治條例督導管理委員落實維護市容景觀、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衛生、環境衛生及商業秩序等自主管理工作。

(2) 未來工作重點

依市府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審查小組委員意見，針對道路內攤集場，研議繪設攤位整標線，使攤位擺放整齊，以維市容景觀，同時督導各攤集場管理委員會就相關管理工作持續加強改善。

對於未經同意設置之攤販集中場，依據影響公共安全、居民生活品質甚鉅及遭受當地居民嚴重抗議的場域，列入優先處理路段。選定未出具同意書及陳抗路段優先處理，逐次減少攤販違規占道營業情形，並有效維護附近交通及公共安全，以提升周邊社區整體環境品質及市容景觀。亦同步輔導至鄰近市集營業，並輔導退縮至合適地點營業，如：店面、騎樓、合法市集。定期公告公有市場空攤位及調查鄰近適宜之公共設施用地。輔導攤商辦理中小企業貸款等至店面營業，同時協助攤商參與職訓中心培訓課程，增加就業機會，減少道路上攤販數量，維持正常商業秩序及攤商生計。

2. 提升攤販臨時集中場營業環境

(1) 歷年成果

攤販營業常造成附近水溝、空氣污染等情形，亦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依本自治條例第 14 條規定請該場管理委員會加強清潔消毒外，同時按「高雄市政府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作業要點」鼓勵攤販臨時集中場管委會提出申請評比，如廣播系統、監視系統、照明設備更新、公廁改善、營業場所地板改善、裝設油脂截留器等，透過營運評比機制，獲得補助後加以改善，如 105 至 113 年修繕三民街等 3 處、鹽埕第四等 3 處、南華路等 4 處、蚵仔寮等 6 處、前金一巷等 6 處、光華二路等 9 處、大立早市等 10 處、六合二路等 7 處及前鎮加油站夜市等 4 處攤集場，逐步改善攤集場營業環境。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A. 提升攤販臨時集中場營業環境

114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刻正辦理核定及規劃設計作業中，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B. 維護夜市食品安全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瑞豐、六合、忠孝、苓雅自強、光華、興中、吉林、鳳山自強、鳳山中山、青雲宮、福清宮、鳳山青年等十二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14 年 7 月至 12 月抽查蛋類、廢油、鴨血、奶類、臭豆腐、熱狗等 6 項類別資料並建檔管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

3. 演唱會經濟

為迎接演唱會商機，並擴大經濟效益、導流演唱會人流落地消費，市府持續搭配演唱會檔期，量身打造推出對接方案並串連各大商圈、夜市及特色店家，提供歌迷憑指定演唱會門票兌換「商圈夜市優惠券」活動，延長歌迷停留高雄的時間。

114 年已搭配魔力紅、張學友、大港開唱、高雄櫻花季、告五人、陳奕迅、江蕙、高雄啤酒音樂節、FNC KINDON BAND、蘇打綠及孫燕姿等演唱會發放完成，商圈夜市整體業績至少成長 3 成，週末 2 日各大夜市、宵夜名店直到凌晨 1 點仍人潮滿滿，店家提前備貨、加派人力也收到滿滿的效果。

二、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為有效提升本市公有市場用地使用效益，本局持續針對市區、郊區等公有市場用地以及閒置場域空間規劃相對應合適的開發活化方式，共創土地最大的利用價值，帶動高雄經濟、產業和市民就業機會發展。

(一) 凤山区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案

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租約期間為 9 年 10 個月，活化利用經營空地，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同時挹注市府財政收益。

(二) 岡山区欣欣市場土地出租案

配合岡山區大鵬九村市地重劃，由欣欣市場攤商以民間資金於該

市場用地興建市場，與高雄市岡山德明攤販協會(欣欣市場)公證簽約，租約期間為9年10個月。108年9月13日正式開幕營運，200多家攤商進駐市場。

(三)鳳山區共同市場土地出租案

於108年10月1日簽約專租予鳳山工協市場自治協會興建市場，出租土地9年10個月。

(四)梓官第二公有市場標租案

自113年10月1日起至117年9月30日標租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可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同時挹注市府財政收益。

(五)鳳山區明頂段18、19地號土地標租案

為活化利用與紓解周邊停車需求，自110年3月4日起至115年3月3日標租民間業者作停車場使用，期滿足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六)鳳山區頂新段58地號土地標租案

自111年6月20日起至121年6月19日標租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並已於113年4月27日正式營運，可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同時挹注市府財政收益。

(七)果貿公有零售市場二樓暨茄萣區興達港特定區公有市場標租案

自111年9月29日起至115年9月28日標租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可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同時挹注市府財政收益。

(八)左營區廓後段18地號土地標租案

自112年8月25日起至122年8月24日標租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並已於114年2月21日正式營運，可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同時挹注市府財政收益。

(九)灣市38市場用地BOT案

自113年4月18日至163年4月18日出租統一超商，規劃地下二層至地上六層、興建複合式現代化購物市場及停車場，預計117年完工，

預計投資金額超過 7 億元並提供超過 300 個在地就業機會，並優先聘用高雄居民。

三、本市公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

為推動市場綠能轉型，已完成旗后觀光、旗山第一、中興、大樹、武廟、龍華、岡山文賢、鼓山第一、前鎮第二、果貿、六龜、彌陀、興港特定區、梓官第二、苓雅、甲仙、杉林大愛園區及路竹等 18 處公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合計年發電量達 424 萬度。其中，中興、武廟、甲仙、六龜及杉林大愛園區等 5 處分別獲得「2020 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及「光電智慧建築標章」獎項。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能使室內溫度降低 3 至 5 度，承攬廠商還提供屋頂防漏水保固 20 年。此外，售電回饋率 7% 用於挹注市府財政，同時也將提撥回饋市場作為環境清潔維護或修繕所需費用。

陸、公用事業管理

一、業務精進作為

(一)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

1. 歷年成果

- (1) 辦理「既有工業管線維護管理、自主檢查與災害防救查核」。
- (2) 舉辦工業管線緊急應變教育訓練及完整性管理教育訓練。
- (3) 104 年、105 年、106 年、108 年、110 及 112 年舉辦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
- (4) 工業管束聯防緊急應變能力與動員成效測試。
- (5) 107 年至 113 年 8 月會同區公所、里、學校等辦理完成 18 場次疏散避難演練和 17 場次教育訓練。至 113 年 8 月止工業管線已經之各行政區均完成至少 1 場次避難演練。
- (6) 辦理工業管線災害沙盤推演及應變中心開設演練。107 年增加跨局處實兵演練。
- (7) 本市 14 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需於每年 10 月 31 日期限前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本府均依法審視後備查。

(8) 113 年廠商提送審查中之既有工業管線為 70 條，總長度 924 公里(較 111 年減少 11 公里)。較氣爆前減少 19 條管線，共減少 373 公里。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 (1) 累計完成 14 家業者 17 場次現場查核工作。
- (2) 2 場次管線安全技術課程。
- (3) 1 場次 CP Level 2 訓練及測驗。
- (4) 2 場次議題式沙盤推演。
- (5) 2 場次管線災害影響潛勢區域防災教育宣導。
- (6) 4 場次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測試。
- (7) 2 場次單元實作模擬測驗。
- (8) 3 場次工業管線緊急應變教育訓練。
- (9) 1 場次疏散避難演練。
- (10) 完成管線風險因子篩選模型。
- (11) 完成 2 門基礎級訓練課程數位化錄製。

3. 未來工作重點

- (1) 「既有工業管線圖資查詢系統」持續精進。
- (2) 例行性管線維運查核、演練、不定期測試、教育訓練。

(二) 節電業務

1. 歷年成果

- (1) 113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節電策略建構」
 - A. 能源消費調查研究：提出 113 年上半年度（1-6 月）、夏月（6-9 月）、全年度及 2050 淨零戰略住商部門節電行動計畫，分別產出調查分析成果報告共 4 份。
 - B. 節電法制落實：公部門機關學校節電輔導 6 家次、20 類指定能源用戶稽查輔導 406 家次、服務業能源用戶淨零輔導 2 家次。
 - C. 民間參與及諮詢：公民團體節電推動策略諮詢訪視 5 家次、能源大用戶節電推動策略諮詢訪視 5 家次、節電推動策略社

會溝通會議 1 場次(參與人數 49 人)。

D. 節能技術宣導與推動：辦理 ESCO 推廣說明會 1 場次(參與人數 53 人)、能源技術服務推廣參訪活動 1 場次(參與人數 36 人)、輔導服務業業者提出 ESCO 申請案 6 件、服務業節能診斷與輔導 6 家次、ESCO 能源技術服務示範推廣媒合會 1 場次、高雄 ESCO 專業人才培訓營 1 場次。

(2) 113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節電推動工作」

A. 節電志工培育與節能宣導：節電志工培育 1 場次辦理完成(計 31 人參與)、節電志工交流會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30 人)、節電志工節能宣導 11 場次(參與人數達 563 人)、社區診斷 3 場次。

B. 節電教育宣導與示範推廣：校園學童能源教育宣導 1 場次(完成所有關卡並填寫抽獎資訊共計 87 人)、節電生活推廣活動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4,000 人)、製作節電教育節電教具(節能減碳哇熊讚)桌遊 1 式。

C. 節電參與式預算：辦理參與式預算規劃與執行說明會 3 場次(計 64 人參與)、參與式預算規劃與執行工作坊 1 場次(計 30 人參與)、社區商圈等法人節能提案評選執行成果報告，計獲獎四案。

D. 能源弱勢關懷：社會弱勢居家節能關懷活動，計 1 個安置機構及 287 戶轄內低收或中低收民眾。

E. 成果發表會：於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總計觸及人數約達 400 人。

(3) 113 年「高雄市產業淨零碳排暨商轉服務平台」

高雄市淨零城市自治條例於 113 年 6 月 3 日正式發布。為執行自治條例相關作業，並協助本市產業因應各項淨零趨勢，規劃辦理 113 年「高雄市產業淨零碳排暨商轉服務平台」輔導並協助產業因應國內外淨零趨勢，進而媒合本市產業淨零減碳需求，後續執行方向如下：

A. 法制研析、制度工作及研析國內、外淨零趨勢之影響：

- (A) 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 11 條、第 16 條執行研析與評估等相關各項工作。
- (B) 追蹤國內、外淨零相關趨勢與碳關稅制度(包含 CBAM、CCA、本國關稅等)並分析對高雄產業造成潛在影響。

B. 製作企業因應淨零議題作業手冊：更新修正本市「製造業碳管理作業手冊彙編」、製作本市企業因應CBAM行政規則之作業手冊，已於 113 年 9 月 19 日於本洲產業園區召開說明會。共 75 家次、105 人次參與。

C. 辦理本市企業輔導工作：

- (A) 辦理企業淨零相關議題說明會(3 場次):113 年 5 月 6 日辦理「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分享會」、113 年 6 月 3 日辦理「CBAM 申報分享會」、113 年 9 月 19 日辦理碳盤查及 CBAM 手冊說明會。共計 236 人次參與。
- (B) 實際進場輔導本市產業因應 CBAM 行政制度：已於 113 年 8 月 陸續進場輔導 10 家次企業進行 CBAM 制度說明，以及歐盟申報輔導。
- (C) 協助本市產業評估碳權申請可行性：113 年 8 月 1 日、11 月 26 日分別邀集運發局與行國處召開冰水主機汰換啟始會議。已完成兩案自願減量報告書初步撰寫，將與能源署確認碳權分配事宜。
- (D) 建立高雄市產業淨零平台：已於「高雄淨零與綠能資訊整合平台」，建立淨零商轉服務專區，內容涵蓋媒合專區、轉型策略、一碳究竟、輔導成果、減碳指引、資源連結等 6 大功能，提供本市企業淨零相關資訊。並於 9 月 25 日「淨零數位雙軸轉型圓桌交流會」正式公開網站。
- (E) 產業趨勢等主題交流媒合會議：113 年 6 月 25 日辦理「製造業淨零趨勢與技術媒合說明會」、9 月 25 日於承億酒店辦理「淨零數位雙軸轉型圓桌交流會」。

(4) 產業淨零碳排公正轉型計畫

本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規劃與公務部門合作辦理，本局與研考會合作共同提案「淨零公正轉型-受 CBAM 衝擊產業、勞動及區域影響調研輔導計畫」向國發會爭取計畫辦理補助經費，獲國發會同意核定本局辦理工作項目如下：

- A. 製造業淨零轉型衝擊調研(問卷 350 家)。
- B. 公協會淨零轉型衝擊訪視調查：113 年 10 月 23 日訪視鋼鐵經營協會、11 月 4 日訪視工業會。並於 10 月 29 日邀請政府機關、產業代表共計 11 個單位召開焦點討論會議。
- C. 產業淨零公正轉型輔導(2 式)：
 - (A) 113 年 11 月 1 日：如柏工廠股份有限公司(金屬扣件業)、達彬企業有限公司(供應鏈廠商)。
 - (B) 113 年 11 月 1 日：銳禾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屬扣件業)、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鏈廠商)。
- D. 淨零公正轉型工作坊：113 年 11 月 12 日辦理「CBAM 申報與減碳工作坊」，共計 39 位企業代表參加。
- E. 產業淨零公正轉型成果展：113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8 日結合 TASS 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辦理論壇、展攤與媒合，展示公正轉型成果，提供產業界淨零轉型相關輔導資料與資訊，展攤估計吸引超過 650 人次。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 114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節電策略建構」

- A. 能源消費調查研究：提出高雄市 2024 年全年度用電分析報告 1 份。
- B. 節電法制落實：公部門機關學校節電輔導 5 家次、20 類指定能源用戶稽查輔導 760 次、服務業能源用戶淨零輔導 2 家次。
- C. 節能技術宣導與推動：辦理能源服務模式與 EMS 推廣說明會暨參訪活動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64 人)、能源服務模式媒合

會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47 人)。

(2) 114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節電推動工作」

- A. 節電志工培育與節能宣導：節電志工培育訓練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35 人)、節電志工交流分享會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41 人)、節電志工節能宣導 6 場次(參與人數達 921 人)。
- B. 節電教育宣導與示範推廣：校園學童能源教育宣導 1 場次(參與人數達 85 人)、完成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擴充維護暨示範推廣 1 式。

3. 未來工作重點：

- (1) 114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節電策略建構」，進行能源消費調查研究、節電法制落實、公民團體協作節能策略、節約能源技術(ESCO)示範與推廣等工作項目。
- (2) 114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節電推動工作」，進行節電志工培育與節能宣導、全民響應節電行動、能源弱勢關懷、節電教育宣導與示範推廣等工作項目。
- (3) 114 年「高雄市產業淨零碳排暨商轉服務平台」

114 年將延續前一年度輔導作業，協助產業因應國內外淨零趨勢，進而媒合本市產業淨零減碳需求，執行方向如下：

- A. 法制研析、制度工作及研析國內、外淨零趨勢之影響
 - (A) 規劃執行用電大戶條款作業：114 年 6 月 10 日召開諮詢會議，邀集中央主管機關、本府相關機關、產業公協會、潛在受影響廠商，蒐集產業意見及與中央相關政策銜接。
 - (B) 商轉平台網站資訊及案例更新作業：至 114 年 8 月已有 40 案減碳案例刊登於淨零商轉平台，另有 10 家企業有意願刊登刻正準備相關資料。
 - (C) 追蹤國內、外淨零碳排相關規範與趨勢。
 - (D) 編纂本局淨零永續報告書。
- B. 辦理本市企業輔導工作
 - (A) 更新印製本市「產業碳管理作業手冊彙編」、「CBAM 作業

手冊」：刻正進行手冊內容更新作業，考量歐盟預計於 114 年 9 月完成「歐盟永續簡化綜合套案」等措施立法程序，預計 114 年 12 月辦理手冊說明會。

- (B) 企業淨零議題說明會/交流會/分享會：114 年 4 月 30 日辦理「企業淨零加速器！低碳轉型資源說明會」；114 年 6 月 25 日辦理「綠電×節能策略說明會」；114 年 7 月 17 日辦理「淨零技術轉型交流會」，共計 171 人次參與。
- (C) 企業碳管理課程或工作坊：114 年 6 月 19 日辦理「設備節能攻略解析班」、114 年 7 月 14 日至 7 月 15 日辦理「iPAS 淨零碳管理規劃師精修班」，共計 116 人次參與。
- (D) 輔導本市企業節能減碳規劃並申請中央相關資源：114 年 9 月陸續辦理 4 場企業訪視及診斷作業，並依企業設備汰換需求，輔導撰寫中央補助申請計畫書。
- (E) 追蹤本市碳權申請並協助相關會議：針對運發局與行國處結合 ESCO 辦理冰水主機汰換自願減量專案申請，已於 114 年 6 月與能源署確認額度分配比例，7 月提送環境部自願減量平台申請註冊，8 月環境部函復審查意見，刻正依環境部意見進行修正。
- (F) 大型論壇、研討會或創新應用活動：預計 114 年 9 月 17 日於台鋁晶綺盛宴辦理「高雄市產業淨零轉型解方論壇」，以「企業出題×專家解題」為設計主軸，上半場為技術短講；下半場為沙龍與談讓與會者透過問題思考自身面臨議題，找尋可落地之轉型路徑。

二、公用事業業務管理

(一) 天然氣業務

1. 歷年成果

- (1) 完成現場勘查、書面查核及查核報告，包括整壓站、工業用戶、營業用戶、附掛橋樑管線、ESV 設備 (Emergency Shut Valve 緊急遮斷閥)、人手孔、集合住宅及機關單位，並以紅外線偵測整

壓站是否洩漏至少 10 處，查核用戶定期安檢、天然氣事業人員出勤速度及自主管理書審。107 年查核點約 147 處，108 年查核點約 142 處、109 年查核點約 126 處、110 年查核點約 132 處、111 年查核點約 141 處、112 年查核點約 145 處、113 年查核點約 157 處。另亦追蹤查核以前年度查核缺失改善情形。

- (2) 完成非破壞性管壁厚度抽測與天然氣鋼管陰極防蝕系統完整性抽測，110 年為欣高石油氣公司、111 年為欣雄天然氣公司、112 年為南鎮天然氣公司、113 年為欣高石油氣公司。
- (3) 每年皆辦理 1 場次危機管理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時間至少 3 小時，人數達 30 人以上。
- (4) 每年皆完成辦理 1 場次天然氣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模擬演，模擬事故業者 110 年為欣高石油氣公司、111 年為欣雄天然氣公司、112 年為南鎮天然氣公司、113 年為欣高石油氣公司。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業務作為

計畫為三年期，112、113、114 年分別查核 145、157、144(規劃)處。114 年計畫持續查核重要整壓站等相關設施，於三年內完成查核至少一次，確保設備安全性之檢查與要求。

114 年度 7、8 月份完成本市轄內 3 家公用天然氣事業各 1 場次查核作業。

114 年度 8 月份完成 1 場次危機管理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共 3 小時。

3. 未來工作重點

- (1) 114 年度持續進行高雄市三家公用天然氣事業經營及安全管理查核，強化天然氣供氣安全。
- (2) 本計畫督導高雄市轄內三家公用天然氣公司（114 年規劃為欣雄公司）各項重要計畫執行情形、勘查硬體設備之維護現況。

(二) 石油管理法業務

1. 歷年成果

- (1) 石油設施設置申請及經營管理計畫

派員赴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自用加儲油（氣）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備等現場查察營運設備、自行安全檢查紀錄以落實公共安全並宣導相關法令，期強化各加油站營運自主管理能力。114 年度預計巡察石油設施 100 站（處）次。

(2) 加油站、加氣站暨漁船加油站管理事宜

A. 本市經營中加油站 273 站、加油加氣站 2 站、漁船加油站 8 站，共計 283 站。

B. 持續辦理加油（氣）站及漁船加油站之新設、變更案。

(3) 石油業儲油設施暨自用加儲油設施管理事宜

A. 本市列管並使用中之油槽係中油公司所屬共 351 座，依石油管理法及相關子法管理。中油公司申請於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籌設 29 座油槽，其中 6 座先行籌建；台順公司申請於高雄洲際碼頭油駁基地籌設 8 座油槽，本局皆業已核准籌建在案，待業者完成籌建檢附相關文件向本局報備後方得使用；另中油公司申請於大林煉油廠籌設 5 座油槽，尚待文件補正後核准籌建。

B. 台塑本市轄內有 14 座油槽，惟扣除遭環保局處份之爭議油槽，尚具油槽身分僅 10 座，惟已全數停用。114 年度將持續配合能源局查核辦理本市石油業設施設備查核，期強化石油業自主管理能力。

C. 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 28 處，114 年度將持續配合能源局查核自用加儲油設施，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4) 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計畫

目前取締地下油行違法部分的罰則，凡經查獲不法行為者，將依違反石油管理法規定裁處負責人新臺幣 100 萬元以上 500 萬元以下罰鍰。「石油管理法」之通過施行，能更有效取締地下油行，再加上高雄市政府經發局聯合取締小組的取締，從 104 年巡查次數 132 次增加至 113 年 169 次，截至 114 年 7 月，已巡

查 96 次，相信日後地下油行將無所遁形。

(5) 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業務計畫

依高雄市政府辦理石油管理業務各年度補助計畫書內容，辦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業務，查核液化石油氣供應業之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每年度預計查核 220 家次，並辦理業務宣導事宜，經統計本局業於 109 年度查核 231 家次、110 年度查核 227 家次、111 年度查核 241 家次、112 年度查核 235 家次及 113 年度查核 228 家次及 114 年度截至 8 月 20 日止查核 135 家次分裝業及零售業查核宣導工作，近 5 年度(109-113)查核平均合格率達 99.5%。合格率逐年提高，顯見查核成效，並確保消費者權益。

每年不定期會同經濟部標檢局及消防局查察分裝場及零售業。查察結果如有不符，將依石油管理法裁處，查違反石油管理法第 19-1 條之裁罰案件，106 年度計有 1 家分裝業及 21 家零售業，共計裁罰新臺幣 220 萬元，107 年度計 3 家分裝業及 7 家零售業，共計裁罰新臺幣 100 萬元，108 年度計 8 家零售業，共計裁罰新臺幣 80 萬元，109 年度計 6 家零售業，共計裁罰新臺幣 60 萬元，110 年計 4 家零售業，共計裁罰新臺幣 40 萬元。111 年無裁罰案件。112 年計 2 家零售業，共計裁罰新臺幣 20 萬元。113 年無裁罰案件。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業務作為

- (1) 本市石油業設施設置管理，本市除會同能源署委辦查核單位財團法人產業服務基金會辦理本市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設施查核暨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辦理石油業儲油設施設備查核等，除督促業者落實自主管理，亦可加強業者法令認知，提升本市城市安全。
- (2) 本市執行重量查核時，依據歷年重量查核統計結果精進查核作法，包括查核零售業時至少抽查 3 桶、增加零售業聯合稽查之

家次、針對被查獲重量不合格零售業者之上游分裝業者加強查核及零售業查核單註記重量不足桶裝瓦斯之上游灌裝分裝場等，又為達源頭管理之效，加強本市列管分裝業查察，故能有效提升合格率，俾利保障消費者權益。

- (3) 預定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巡查處所持續 169 處，期望達到有效遏止不法業者違法經營石油，和以往前些年度相較因巡查次數有增加，檢舉案件下降，防止逃漏稅捐等謀取不當利益，並導正經濟秩序。

3.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 (1) 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業務計畫：本年度持續查核 220 間以上之零售業及分裝業，112 年已查核 235 家次，合格支數 1030 支，不合格支數 5 支，合格率 99.52%，113 年已查核 228 家次，合格支數 1131 支，不合格支數 0 支，合格率 100%，114 年截至 8 月 20 日止已查核 135 家次，合格支數 486 支，不合格支數 0 支，合格率 100%，與近 5 年度(109-113)查核平均合格率達 99.5% 相較已顯著提升。
- (2) 石油業設施設置管理計畫：113 年度辦理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 282 家之申請變更共計 140 案(含新設籌建及籌建中變更 5 案)、加油站新設核發執照 2 案，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辦理查核宣導 162 場次(陳情案查核 7 場次、配合能源署查核 155 場次)，辦理加油站講習會共 4 場次。114 年度預計辦理 100 場次查核及宣導。截至 114 年 8 月 20 日止辦理本市轄內 283 家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 57 案。
- (3) 裁罰案件管理成效良好：107 年度石油管理法裁罰計 24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240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230 萬元；108 年度石油管理法裁罰計 24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240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234 萬元，109 年度石油管理法裁罰計 11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110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107 萬元。110 年度石油管

理法裁罰計 11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115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106 萬元。111 年度石油管理法裁罰計 7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75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75 萬元。112 年度石油管理法裁罰計 18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185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185 萬元。113 年度石油管理法裁罰計 6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60 萬元、裁罰收入新臺幣 50 萬元。1 件申請分期中。114 年截至 7 月 31 日，石油管理法裁罰案件計 4 件，裁罰收入金額新臺幣 70 萬元。

4. 未來工作重點

- (1) 進行石油業設施設置不定時查核、桶裝瓦斯重量查核小組等。
- (2) 各計畫執行成效不定期檢討，加強小組成員橫向溝通聯繫，並擬具具體建議事項供其他相關機關參考。
- (3) 取締非法，保障合法係政府一貫之施政目標，取締執行小組持續查處至停止違法行為為止，並且加強巡查有效遏止不法業者違法經營石油。

(三) 瓦斯差價補助業務

1. 歷年成果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 7 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依能源署核定計畫撥付予各公所執行。

- (1) 補助款：各區民眾提送申請之戶數，執行金額因每年度能源署公告之每桶家用瓦斯補助費不同而有所不同。
- (2) 行政作業費：係能源署補助本府暨各執行公所辦理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業務之行政作業費用。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業務作為

- (1) 114 年度經濟部能源署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補助款經費為新臺幣 597 萬 9,000 元。
- (2) 補助款經費業經能源署於 114 年 2 月 3 日同意撥付，並已核撥

各區公所。

- (3) 自 114 年 5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由民眾向區公所提出申請，由各區公所受理申請後撥款予民眾，再送本局向經濟部能源署辦理經費核銷。

3. 未來工作重點

各計畫執行成效不定期檢討，建立 Line 群組，加強與各公所承辦人員橫向溝通聯繫，以落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生活照顧為宗旨。

(四) 太陽光電業務

1. 歷年成果

經濟部自 103 年 8 月起委由高雄市政府辦理裝置容量不及 30 峰瓦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 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50 峰瓦，105 及 106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 100 峰瓦，107 年及 108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單案 500 峰瓦。109 年全面下放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業務，審查未達 2,000 峰瓦利用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相關業務。

截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本市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共計 14,299 件，總裝置容量 196 萬 3,046KW，已完成設備登記發電設備共計 11,717 件，總裝置容量 161 萬 9,866KW。歷年辦理成果如下表：

高雄市歷年委辦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認定業務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7 月
委辦容量	單案 2,000KWp					
同意備案	件數	1,231	1,542	1,599	1,559	1,612
	容量 KWp	154,718.54	295,036.79	363,883.31	244,290.54	187,428.68
設備登記	件數	1,004	1,095	1,315	1,267	1,466
	容量 KWp	118,325.21	107,822.10	147,567.68	155,648.16	184,405.76

依台電公司統計資料所示，截至 114 年 6 月底本市設備登記累積裝置容量達 1.4GW。高雄市的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在各縣市排名第十四。

2. 未來工作重點

- (1) 為加速再生能源推廣利用，109 年度能源局下放給地方縣市政府依據修正後之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直接辦理相關業務，並由能源局補助業務辦理所需經費。
- (2) 為簡政便民，109 年度起申請設置裝置容量未達 2,000 瓩且利用再生能源發電裝置均由縣市政府辦理認定。
- (3) 109 年 10 月 27 日成立市府綠電推動專案小組，由林副市長欽榮擔任小組召集人，以「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以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計畫」及「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做為五大推動任務，並納入經濟部能源局、太陽光電公會、台電公司等協力單位，藉由跨局處跨單位分工及協調，定期召開小組會議管考各任務群組執行進度，加速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
- (4) 「高雄市綠能管理資訊整合系統平台」規劃整併全市能源資訊，整合創能、節能、儲能、智慧電網、需量競價及綠能憑證等相關能源資訊，並將其系統化後，以多樣化且直覺方式呈現，期望加強市民用電觀念及重視能源議題。本年度預計辦理工作如下：
 - A. 訂定「高雄市城市能源資訊整合應用資訊介接規範指引」。
 - B. 輔導本市機關學校「既設」太陽光電場域資訊納入平台。
 - C. 建置「高雄市綠能管理資訊整合系統平台」動態彩色圖形顯示之資訊展示介面。
 - D. 雲端伺服器應用與資安相關作業。
 - E. 教育訓練或資料介接說明會議。
- (5) 經濟部為保障在地民眾知情權、明確地方同意函核發標準及民眾居住環境，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公告「電業登記規則」、「自用發電設備登記規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設置地面型太陽光電設施景觀及生態環境審定原則」及其相關書表格式；針對地方民眾與地方政府關心之議題，經濟部透過精

進法規強化在地溝通協調：包括規定業者應於申請階段時召開說明會，以保障地方居民知情權；擬定地方同意函檢核書表格式，確保地方政府核發標準一致；另規範地面型光電案場與鄰近民宅應保持適宜距離，以維護居民生活品質。

(五) 土石業務

1. 歷年成果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總數從 105 年 35 處降至 114 年（截至 8 月底）計 17 處（包括 1 處中央列管、16 處自行列管），連續 2 年（106、107 年）獲得經濟部評比甲等，108 至 111 年成效相繼達標，頗獲中央肯定。

本局積極配合中央政策及善後處理，114 年本市中央列管坑洞僅剩下 1 處，本年本局仍持續配合經濟部 112 年新修訂「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計畫」政策措施，以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3) 111 年至 114 年 8 月，違反土石採取法案件，計 40 處違規地點，裁罰 56 人次，受處分人提出訴願 13 案件，經本府訴願決定結果：8 件訴願駁回、5 件原處分撤銷，目前累計裁罰金額新臺幣 9,100 萬元；另行政訴訟 1 案件，業經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112 年 8 月 30 日高行津紀丁 112 訴 000049 字第 1120002347 號函本案審結確定，本局（被告方）勝訴，續依土石採取法、行政訴訟法、行政執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以符法制。

2. 未來精進作為

擬定公布施行「高雄市政府加強取締陸上盜濫採土石實施方案」，加強取締不肖業者盜濫採農地土石買賣謀取暴利，整合本府各單位權管法令及行政作為，落實事前預防、事中應變及事後回復作為，尤其首重事前預防盜採情事發生之精進作為如下：

- (1) 劃設高風險盜濫採熱區：農業局進行專案列管，掌握地主異動與土地交易買賣資訊，實施相關管理作為。
- (2) 組成智慧科技影像監控小組：農業局、地政局及轄區公所定期運用無人機空拍、衛星影像等數位科技，運用數位科技偵查，動態掌握盜濫採熱區現況。
- (3) 加強科技執法，預防性攔截取締進出熱區大型車：交通局滾動式檢討公告盜濫採熱區砂石車、大貨車等大型車禁行路段。警察局於必經路口或重要節點增設智慧影像監控系統，進行科技執法，並於熱區設置守望相助點，加強專人巡邏通報，預防性攔截取締進出熱區大型車。
- (4) 訂定盜濫採熱區農地整地規範：盜濫採熱區符合一定條件之整地行為應事先報經農業局備查、整地車輛機具應事先向警察局申請通行證等注意事項。
- (5) 拆除農地違法設置黑網、鐵皮圍籬等非農用設施：發現農地周圍設置黑網、鐵皮圍籬，經農業局認定農地非作農業使用，續由地政局依區域計畫法裁罰土地所有權人及行為人並限期拆除，逾期不拆除者，強制拆除或封閉現場等其他恢復原狀之措施。

(六) 自來水法管理業務

截至 113 年止，高雄市自來水普及率 96.97%。

1. 歷年成果

- (1) 自來水延管工程
 - A. 110 年核定 9 件，核定經費新臺幣 5,376 萬元。
 - B. 111 年核定 6 件，核定經費新臺幣 1 億 9,052 萬元。
 - C. 112 年核定 11 件，核定經費新臺幣 4,107 萬元。

D. 113 年核定 13 件，核定經費新臺幣 8,527 萬 5,000 元。

E. 114 年核定 10 件，核定經費新臺幣 2,493 萬元。

(2)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A. 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辦理，協助轄內無自來水地區居民裝設簡易自來水。

B. 107 年度未有簡水管委會提出申請補助經費。108 年度本市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核定本市桃源區二集團、梅山里及梅山口等三案，總計工程經費新臺幣 511 萬 3,700 元。109 年度未有簡水管委會提出申請補助經費。110 年度本市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核定本市茂林區萬山里及那瑪夏區瑪星哈蘭等 2 案，總計工程經費新臺幣 1,101 萬元。

C. 111 年度補助那瑪夏區達卡努瓦一村簡水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及動支第二預備金改善茂林區萬山里簡水系統管線，總計金額為新臺幣 1,137 萬 8,620 元。

D. 112 年度補助桃源區簡水災後復建工程經費 480 萬 6,000 元。

E. 113 年度補助那瑪夏區 2 案、桃源區 4 案及茂林區 3 案總計 9 件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總計金額為新臺幣 1,071 萬 5,000 元。

F. 114 年度補助桃源區簡易自來水工程「梅山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桃源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拉芙蘭里簡易自來水系統」計 3 案，總計工程經費為新臺幣 3,961 萬 8,000 元。

(3) 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

A. 係為協助及強化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與管理委員會之運作，以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

B. 水利署核定經費，109 年度新臺幣 201 萬 5,000 元、110 年度新臺幣 203 萬元、111 年度新臺幣 184 萬元、112 年度新臺幣 178 萬 3,000 元、113 年度新臺幣 178 萬 3,000 元、114 年度新臺幣 523 萬元。

C. 113 年度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目前廠商已履約完畢，刻正辦理工作總報告審核。

D. 114 年度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已於 114 年 9 月 3 日決標。

(4)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A. 經濟部水利署基於改善未接用自來水地區民眾用水品質，進而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依據「自來水法」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辦法」規定辦理補助。

B. 持續獲水利署核定補助，109 年度新臺幣 2,100 萬元、110 年度新臺幣 1,000 萬元、111 年度新臺幣 2,200 萬元、112 年度新臺幣 1,800 萬元、113 年度新臺幣 1,800 萬元、114 年度新臺幣 1,800 萬元。

2.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成果

(1) 自來水延管工程

有關自來水公司執行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自來水延管工程，依經濟部水利署所定頒「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第 10 點規定辦理，於本市轄管道路不收路修費及其他費用。114 年核定 10 件，核定經費新臺幣 2,493 萬元。

(2)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112 年度補助桃源區簡水災後復建工程 3 案，梅山里已請款，桃源里及勤和里已驗收完畢並預定於 114 年 3 月提送請款。

113 年度補助桃源區、茂林區及那瑪夏區簡水災後復建工程共 9 案，核定金額為新臺幣 1,071 萬 5,000 元，各區公所刻正進行工程發包。

114 年度補助桃源區「梅山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桃源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拉芙蘭里簡易自來水系統」計 3 案，總計工程經費為新臺幣 3,961 萬 8,000 元。

(3) 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

持續輔導各簡水系統自主營運管理並協助取得水權或辦理水權展延，另依水利署要求之工作項目輔導簡水管委會營運簡水事業。

113 年執行費用新臺幣 176 萬 5,000 元，共執行 14 處水質檢測(每處 3 次)、14 處蓄水池清洗養護作業及 14 處(每處 2 次)系統巡檢。

(4)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民眾申請接用自來水時需自行負擔用戶設備外線工程費用，常造成部分民眾因無力負擔或無意願負擔費用，而未接用自來水。為基於改善未接用自來水地區民眾用水品質，經濟部依據自來水法第 61 條第 2 項對於無自來水地區居民，申請自來水供水之用戶設備外線費用，得由政府逐年編列預算補助，並應優先補助低收入戶，協助並確保市民之民生用水權益，並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

3. 114 年 2 月至 114 年 8 月業務作為

(1) 自來水延管工程

大樹區三和里自來水延管用地核定補償案，已完成核定土地補償程序，並已正式函知申請人、大樹區公所及台水公司本案已核定補償費。有關申請者土地補償自行負擔部分，大樹區公所已申請法院提存；工程經費自行負擔部分，經大樹區公所與南區水資源分署協調可由南區水資源分署全額支應。目前台水公司已完成工程設計，後續將向水利署申請延管經費。

(2)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114 年度已向水利署提報 3 處簡水工程計畫，分別為梅山里簡水系統、桃源里簡水系統及拉芙蘭簡水系統，提報總經費約新臺幣 4,200 萬 1,000 元，本府分擔款約新臺幣 1,302 萬元。經水利署核定，總計工程經費為新臺幣 3,961 萬 8,000 元，本府分擔款約新臺幣 1,228 萬元。

(3) 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

114 年預計執行費用新臺幣 183 萬 3,000 元，預定執行 14 處水質檢測(每處 3 次)、14 處蓄水池清洗養護作業及 14 處(每處 2 次)系統巡檢。

114 年度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水利署已於 114 年 5 月 20 日核定 523 萬元(水利署補助 360 萬 8,700 元，本府配合款 162 萬 1,300 元)，本府配合款已奉核動支第二預備金，已於 114 年 9 月 3 日決標。

(4)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110 年度經費新臺幣 1,000 萬元，111 年度經費新臺幣 2,200 萬元，112 年度經費新臺幣 1,800 萬元，113 年度經費新臺幣 1,800 萬元，補助計畫已撥款完成，撥款達新臺幣 1,686 萬 3,079 元，達成率為 93.68%，114 年度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經費新臺幣 1,800 萬元，截至 114 年 8 月 20 日，共計撥款 324 件，金額達新臺幣 679 萬元。

4. 未來工作重點

(1) 自來水延管工程

將持續與自來水公司配合，賡續辦理民眾申辦自來水裝設需求，以提升本市自來水供水普及率。

(2)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將持續與各區公所配合，於自來水管線無法到達或裝設不易地區，賡續辦理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以提升本市無自來水供應地區也有簡易自來水供應。

(3) 原民區簡易自來水營運計畫

針對原住民族地區，已設置簡易自來水系統之區域，輔導當地簡水管理委員會自主營運，並改善簡易自來水之飲用水質，以提供原民地區居民一個穩定且安全的供水系統。

(4)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持續請區公所、自來水公司一同加強宣導，特別是自來水普及率偏低之地區，以落實民眾民生用水之權益，並已獲經濟

部水利署核定 114 年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經費新臺幣
1,800 萬元，賡續辦理民眾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業務。

柒、結語

市政建設永遠在和時間賽跑，^{泰翔}暨本局全體同仁持續一貫秉持服務精神來為高雄經濟打拼，持續傾聽地方、市民的聲音，與大家站在一起。從創造優質投資環境、吸引大廠投資設廠、創造高階就業機會、市場、商圈、夜市、中小企業都是職責所在，^{泰翔}暨本局全體同仁必定會與所有企業商家並肩，全力為高雄市民經濟努力，讓高雄經濟持續邁進，為這座城市開創更多全新可能。

^{泰翔}誠摯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支持及鼓勵，並將大家的寶貴建議謹記在心，也深信經由議會諸位先進之監督及市府團隊共同之努力，必能使本市各項經建成果持續成長，為市民開創更多更好的生活福祉。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 會 順利成功